

证券代码：300269

证券简称：联建光电

公告编号：2023-038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乔建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凌君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贺文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年度报告如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3、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4、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本公司、公司、联建光电、集团公司	指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分时传媒	指	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联动户外、深圳联动	指	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
联建有限	指	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惠州健和	指	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健和	指	深圳市健和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惠州联建	指	惠州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友拓公关	指	上海友拓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易事达	指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力玛网络	指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华瀚文化	指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励唐营销	指	上海励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远洋传媒、北京远洋	指	北京远洋林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联动精准	指	深圳市联动精准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绿一	指	西安绿一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成光	指	上海成光广告有限公司
无锡橙果	指	无锡橙果传媒有限公司
爱普新媒	指	北京爱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可以通过控制其发光方式，组成用来显示文字、图形、图像、动画、行情、视频、录像信号等各种信息的显示屏幕
LED 显示屏	指	由 LED 显示模组组成，分为图文显示屏和视频显示屏，可通过控制系统使其显示汉字、英文文本和图形，以及二维、三维动画、录像、电视、VCD 节目以及现场实况等
COB	指	Chip On Board 的简称，是一种 LED 封装工艺，它将 LED 芯片直接贴装在 PCB 电路板上，芯片与电路板的电气连接用引线键合或回流焊方法实现，并用光学树脂覆盖固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联建光电	股票代码	30026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联建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Lian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ian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乔建荣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 68 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园厂区四号厂房 2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 68 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园厂区四号厂房 2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cjh.com		
电子信箱	dm@lcj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浩彬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 68 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园厂区四号厂房 2 楼	
电话	0755-29746682	
传真	0755-29746765	
电子信箱	dm@lcj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巨潮资讯网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68 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园厂区四号厂房 2 楼董秘办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亨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 1509 房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朝辉、曾宝莹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247,755,599.68	1,030,761,821.04	21.05%	1,135,055,1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950,316.74	61,161,481.18	-194.75%	-315,917,83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4,188,758.37	-72,673,002.38	-15.85%	-408,893,83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376,720.43	102,978,613.84	10.10%	77,769,179.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190.91%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190.91%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8%	45.53%	-99.51%	-86.17%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25,249,360.53	1,550,667,242.13	-20.99%	1,701,866,61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284,575.18	158,948,850.76	-63.96%	104,768,384.5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247,755,599.68	1,030,761,821.04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71,533,040.06	22,667,041.22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收入以及出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976,222,559.62	1,008,094,779.82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8,899,095.64	297,308,947.23	481,029,703.06	270,517,85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68,785.51	-24,014,844.04	31,897,912.03	-53,964,59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60,400.98	-28,908,976.92	21,934,126.80	-60,253,50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48,236.19	7,158,939.13	-4,230,109.94	62,899,655.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28,767.20	88,955,965.55	-8,869,720.45	本年主要系处置深圳湾办公楼影响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96,443.03	15,309,043.85	31,264,095.33	主要系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损益		-193,944.22	-637,885.1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599,595.74	-5,263,993.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000.00	600,000.00	-14,728,760.60	系收到持股公司分红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	2,764,455.00		649,336.40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1,223.60	10,784,888.05	90,885,315.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065.41	322,387.20	
合计	26,238,441.63	133,834,483.56	92,976,001.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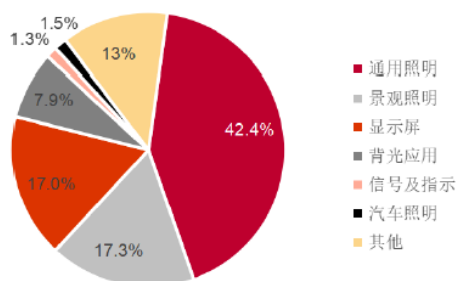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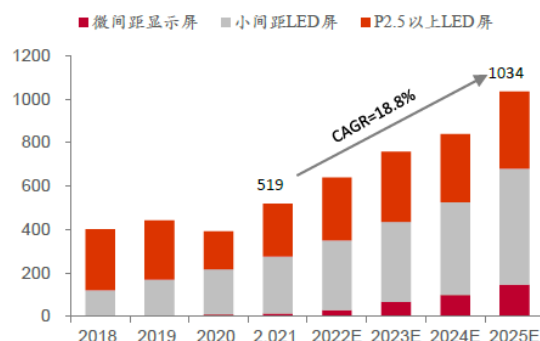
受益于经济复苏，小间距LED显示屏展现复苏活力。LED产品应用广泛，主要涉及通用照明、景观照明、显示屏、背光应用、信号及指示、汽车照明六大领域。在显示屏领域，因为LED具备能耗低、体积小、寿命长、无污染、响应快、色彩纯度高特性，LED显示屏的应用日益广泛，2019年全球LED显示屏市场规模已经达到约441亿元。2020年受宏观经济影响，全球LED显示屏市场规模出现短暂的下滑，2021-22年在海外经济社会活动逐渐正常化后，规模恢复增长态势。其中，微小间距LED显示屏凭借高亮度、零拼接、轻巧灵活、安装空间占用小的优势，在户内外广告、文化广场、商业建筑、酒店、商场、体育场馆、舞台演艺背景等领域广泛应用，率先受益经济社会活动的复苏。此外，随着MiniLED背光/直显、MicroLED等新一代显示技术的发展，微小间距LED显示屏的市场规模呈快速增长趋势。预计2025年全球微小间距LED显示屏的市场规模将达到约680亿元的规模，2021-25年的CAGR为25.4%。

图表：2022 年中国 LED 应用领域分布情况



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中泰证券研究所

图表：全球 LED 显示屏市场规模及预测（亿元）



来源：《2021 微小间距 LED 显示屏调研白皮书》，中泰证券研究所

Mini /Micro LED 极大程度上解决了传统显示技术的痛点，是未来显示屏领域发展的新方向。相比传统的LCD 显示技术，小间距LED 显示屏的分辨率和成像效果更好，且具有LCD 拼接屏和DLP 拼接屏所不具备的无缝拼接、能耗低和寿命长的优势，在专业显示、商业显示领域的渗透率持续提升。与小间距LED 相比，Mini /Micro LED 通过更小点间距实现更高像素密度，在亮度、对比度、色彩还原、节能和HDR 性能方面都有了进一步的提升，可以实现高清显示。Mini /Micro LED 作为新一代的显示技术，随着技术的成熟，将同时具备高显示效果和低制造成本优势，成为显示领域发展的新方向。目前，Mini LED 技术已较为成熟，产业链积极布局已实现量产，Micro LED 随着微缩制程、巨量转移等技术瓶颈的突破以及应用成本的持续下降，未来有望得到快速发展。此外，倒装COB 封装技术逐渐突破，带动行业规模和集中度进一步提升。LED封装的作用在于给芯片提供足够的机械保护，提高散热效率和出光效率，并进行芯片的供电管理，技术路线历经Lamp、SMD、COB、CSP 几个阶段。其中，COB (Chip on Board) 倒装技术可以直接将LED 裸芯片固定到焊盘上，散热面积比传统封装工艺更大，同时传统封装工艺回流焊炉内的高温易造成LED 芯片和焊线失效，COB 技术省去了先行封装流程，不需要经过灯珠回流焊工艺，工艺流程更加简化。劣势在于可承载Micro LED 芯片的基板制作困难、墨色和颜色一致性较差，因此基板的成本会高于传统工艺的基板。但考虑到小间距特别是直显应用需要用到大量的LED 灯珠，借助COB 技术可以极大简化安装流程，有助于降低整体成本，其应用正在逐渐得到普及，并带动小间距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且随着头部厂

商在COB 技术上的加速布局，市场集中度也得以进一步提升。

（二）同行业可比公司

1、利亚德

利亚德（SZ：300296）成立于1995年，创业板上市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LED应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效、节能、可靠的LED应用产品及其整体解决方案。主营业务包括智能显示、夜游经济、文旅新业态、VR体验。（来源于公开资料显示）

2、洲明科技

洲明科技（SZ：300232）成立于2004年，创业板上市公司，从事LED显示产品与LED照明灯具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致力于为全球专业渠道客户和终端用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LED应用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来源于公开资料显示）

3、雷曼光电

雷曼光电（300162.SZ）成立于2004年，创业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LED中下游业务，是一家LED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包括LED显示及LED照明。（资料来源于公开资料显示）

4、艾比森

艾比森（300389.SZ）成立于2001年，创业板上市公司。是LED显示应用与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全系列LED大屏显示产品及专业视听解决方案。（来源于公开资料显示）

5、奥拓电子

奥拓电子（002587.SZ）成立于1993年，中小板上市公司。主要为影视、广告、政企、租赁、教育、银行、通信、邮政、景观亮化、数字创意等行业提供智能视讯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业务包括LED视频显示系统、智能景观亮化工程、网点智能化集成与集成等。（来源于公开资料显示）

（三）公司目前所处LED产业链的环节

1、公司所处LED产业链的位置

LED显示屏行业产业链包括上游的材料供应商、设备提供商、外延片制造商、LED芯片制造商，中游的LED封装厂商、控制卡制造商、其他设备制造商以及下游的LED应用，根据不同用途，下游LED应用又可以划分为LED照明、LED显示屏、LED背光应用等。公司LED显示设备主要面向国内外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LED显示设备及显控解决方案，属于LED产业链下游的LED应用领域的LED显示屏。

2、LED数字显示设备板块业务模式

公司面向国内外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LED显示设备及显控解决方案，产品主要应用包括指挥监控调度、大数据中心、公共交通及信息发布、企业展示及会议、商业零售、户外广告、广电演播室及舞台租赁等细分市场。生产模式为订单生产结合计划生产，即根据销售部门的产品订单及商机预测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执行及分解统筹下达的生产计划；采购模式为根据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及常用原材料安全库存量，制定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销售模式是以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及通过工程商、渠道商销售的经销模式相结合。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板块

1、LED 显示业务

公司LED显示业务主要为国内外客户提供LED高端显示设备及显控系统的研发、制造、工程安装和售后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以LED小间距显示产品为核心，形成专业显示、通用显示、会议显

示、商业显示、户外显示、租赁显示六大产品线。主要应用于指挥监控调度、大数据中心、公共交通及信息发布、企业展示及会议、商业零售、户外广告、广电演播室及舞台租赁等细分市场，可为军队、党政机关、公检法、交通、能源、广电、人防、教育等领域提供数字显控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立足小间距领先优势基础，以“7X23”应用场景矩阵模型，推动 LED 显示屏从最初的户外广告大屏，逐步进入到 Mini-LED、Micro-LED、裸眼 3D、会议一体机等新型热点应用领域，其中公司作为裸眼 3D 大屏的领军企业，已在全球范围内打造了众多裸眼 3D 大屏，树立多个标杆案例。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 LED 显示新型领域市场，提升产品竞争力，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产品类别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专业显示	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指挥监控调度（公安、消防、刑侦、交通、能源、军队等）、大数据中心（政府智慧城市等）、专业演播厅等场景；	指挥中心可视化解决方案、广电演播室显示解决方案、室内外裸眼 3D 显示解决方案、智能会议显示解决方案、XR 应用显示解决方案、数字传媒解决方案、商业综合体 LED 光显应用解决方案、智慧灯杆屏解决方案、体育竞技显示解决方案、机场显示解决方案、智慧党建显示解决方案等。
通用显示	主要应用于通用的企业及政府事业单位展厅、报告厅、小型指控中心、大数据中心等场景；	
商业显示	主要应用于商场内品牌零售店商品展示、品牌形象宣传等场景；	
户外显示	主要应用于商场外墙、交通枢纽外墙等发布户外广告等信息的场景；	
会议显示	主要应用于企业及政府事业单位会议室、报告厅、多功能厅等场景；	
租赁显示	主要应用于舞台演艺、展览展示、体育赛事、文娱活动等场景；	

2、数字营销业务

公司数字营销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基于移动互联网的精准传播和精准营销的解决方案。通过自主研发了服务于房地产领域的 ADUU 广告投放平台，并获得了腾讯社交广告在广东浙江山东等地房地产行业独家代理牌照。凭借专业运营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在腾讯社交广告房地产领域中名列前茅；同时与多家如今日头条、小红书、快手等大型平台长期合作，专注金融领域和商业零售领域融媒体全案营销业务，是太平保险、央行清算中心、华润、万达等的主流长期服务商。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 LED 显示业务，以自主研发、智能制造、定制设计、快速交付以及提供自有的工程安装和售后服务，满足不同类型的客户需求。

1、招投标直销模式：公司拥有全面的投标资质、丰富的客户资源、第一梯队品牌、众多标杆案例、先进的生产制造及品控能力、工程实施能力，凭借自建的包括国内六大区域及省级分公司、国内行业事业部、以及海外多个办事处的销售服务体系，采用直接或授权投标方式，通过横向延伸（即以营销网络下沉为抓手，将现有优势产品复制到新客户）及纵向拓展（即以产品线扩充为抓手，将现有客户的一个应用场景延伸到多个应用场景）的方式，不断开拓部队、政府、能源、公检法、交通、金融、教育、医疗等细分行业及堂、馆、厅、室、店、楼、场等应用场景，为客户提供深度的解决方案。

2、经销商渠道模式：LED 显示屏行业的应用场景丰富，客户群广泛而相对分散，借助经销渠道和集成商等合作伙伴可以实现更高效的客户触达。公司通过规范的项目管理制度、高度配合的商机转化模式，以及鼓励发展二级经销商等利好政策，为合作共赢提供了强大助力。后续随着头部品牌在渠道建设、品牌、规模和技术上持续保持领先，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向头部品牌集中。

（三）业绩驱动因素分析

公司产品系列丰富，国内外渠道深度布局形成领先优势。公司在 LED 显示行业深耕 20 多年来，不断丰富产品线，目前已拥有专业显示、通用显示、会议显示、商业显示、户外显示、租赁显示六大产品线，

此外，公司在短时间内完成 COB 微间距技术的自研到成熟的蜕变，自建 COB 产线，在 2021 年已实现全倒装 COB 批量生产，并在此基础上不断升级：在进行工艺流程试验成功后，抽调更多技术精英并邀请行业大咖担任顾问，组建了 COB 研发设计、工艺技术、生产制造、品质管控等全方位的专业团队；建设了全自动化的 COB 生产线，在不断磨合和探索后，成功实现 COB 微间距产品的规模化量产。2022 年公司进一步升级和完善 COB 微间距智造链，成功实现芯片级的 COB 成品模块无痕返修；且公司不断优化 COB 生产工艺路线，严格品质把控，目前公司拥有完善的 COB 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维护能力，凭借多年的技术沉淀，未来也将不断加大 Micro LED 各项投入，进一步完善微间距产业布局。

2、深化布局裸眼 3D 领先优势

自从 2020 年成功打造成太古里裸眼 3D 大屏标杆项目之后，联建光电后续接连打造了众多的裸眼 3D 大屏标杆案例，积累了丰富的方案实践经验，并总结了视频创意 3 大要点、产品选型 6 大要素、方案选址 8 大法则，通过前沿的技术与创意的 3D 内容结合赋能 LED 行业活力发展，助力行业迈向新高度。截止 2022 年底，联建光电已在国内外超 20 个城市打造了超 30 块裸眼 3D 大屏，其中包括在南宁绿地广场、贵阳花溪十字街、成都市招商大魔方、巴林国际会展中心等城市地标，总面积近 20000 m²，由此开启了户外大屏广告新时代。

3、海外本地化策略进一步深化

为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公司不断提升海外本地化服务网络，目前已在海外多地设立营销服务中心。2022 年 11 月，联建光电荷兰分公司展厅及仓库全面升级，展示联建光电最新产品、方案和技术，还拓展了 1500 平米仓库，并配备专业工程师驻点，为全球客户提供更便捷和周到的本地化服务。联建光电目前已在美国、日本、香港、荷兰等地设立子公司，配有分公司、展厅和仓库，并同步筹划更多的国际服务点，为全球客户提供售前到售后的全流程服务，进一步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全面升级的欧洲分公司对联建光电海外营销网络的进一步战略布局，以及国际业务本地化服务的深化，具有里程碑意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服务网络遍布全国 30 多个省、市、自治区，同时在荷兰、美国、日本、香港等国家及地区设立营销服务中心，并配备百余人的国内外工程销售服务团队提供本地化服务。2020 年起，公司提出市场通路由“打猎”向“种地”转型升级，并对经销商客户进行分级管理，建立并逐步完善经销商服务体系，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

（二）行业方案优势

公司服务领域广泛，面向涵盖指挥监控、轨道交通、市政工程、商业地产、展览展示、公检法、VR+ 教育、视频会议、广告传媒、演艺活动、广电演播厅等诸多领域，在各行业深耕细作。2021 年，为适应行业发展趋势需要，公司继续深化行业解决方案能力，筹划与行业伙伴合作事宜，提升公司在各个 LED 显示应用行业中的渗透能力，秉持“产品+服务”的理念，为客户提供 LED 显示系统行业应用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对行业解决方案的探索与研究，经过五次迭代升级裸眼 3D 弧形显示算法，将科技与艺术完美结合，自我升级，推出创新 7 屏 7 面“W”3D 造型，再次引领行业技术迭代，成功打造业内首个“THE WOW”裸眼 3D 解决方案，在全球各大展会分别亮相，收获同行及客户的广泛关注。

（三）标杆案例优势

公司深耕 LED 显示屏领域二十载，打造出了许多在行业内具有影响力的标杆案例：曾参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港珠澳大桥等国家级工程项目 LED 显示系统打造；为各大军区等国防单位，芜湖智慧城市协同创新中心、贵阳大数据指挥中心、渤海先进技术研究院等新时代智慧城市指挥单位，以及国家电网多地网点、广州南沙珠三角水资源配置中心等能源水利单位定制显控应用解决方案；助力国庆 60 周年庆典、建党 90 周年庆典、巴西世界杯、欧足联、美国 NBA 等大型国家活动及国际赛事；数次牵手腾讯、华为、

阿里巴巴、雅培等企业为其打造品牌展示窗口；曾为上海浦东美术馆、广州正佳广场、成都春熙路、埃及新吉萨地产、巴西奥运会马拉卡纳球场等众多城市地标打造户外 LED 显示屏。

（四）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采用先进的集成产品开发 IPD 模式和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PLM，持续进行研发流程优化和资源整合，提升公司的研发效率，缩短产品开发周期，降低产品开发成本；现拥有 400 多项已经授权及申请中的国家有效专利；建立了快速 3D 成型加工中心，大幅缩短产品设计验证时间；拥有深圳市为数不多的市级工程实验室（含 EMC 实验室）；并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同时在工艺技术上依据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解决行业痛点，不断引领行业工艺技术创新，诞生了引领行业发展的诸多首创技术，包括首创户外显示屏节能技术；首创五轴六面精加工技术；独特智能电喷技术及专利设备；首批引入纳米真空镀膜工艺技术；“无电源无线传输”技术等等。

（五）团队人才优势

公司 LED 显示板块拥有一批优秀的技术骨干和管理团队，建立了完善的人才管理与激励机制。公司 LED 显示板块的核心团队均长期从事 LED 显示应用领域的技术研发、产品管理、市场营销等工作，既拥有现代化管理经验，了解并掌握行业的前沿技术，又对 LED 显示应用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未来一段时间公司将继续引入行业富有经验的中高级人才及其他高层次人才，以此强化团队力量。

四、主营业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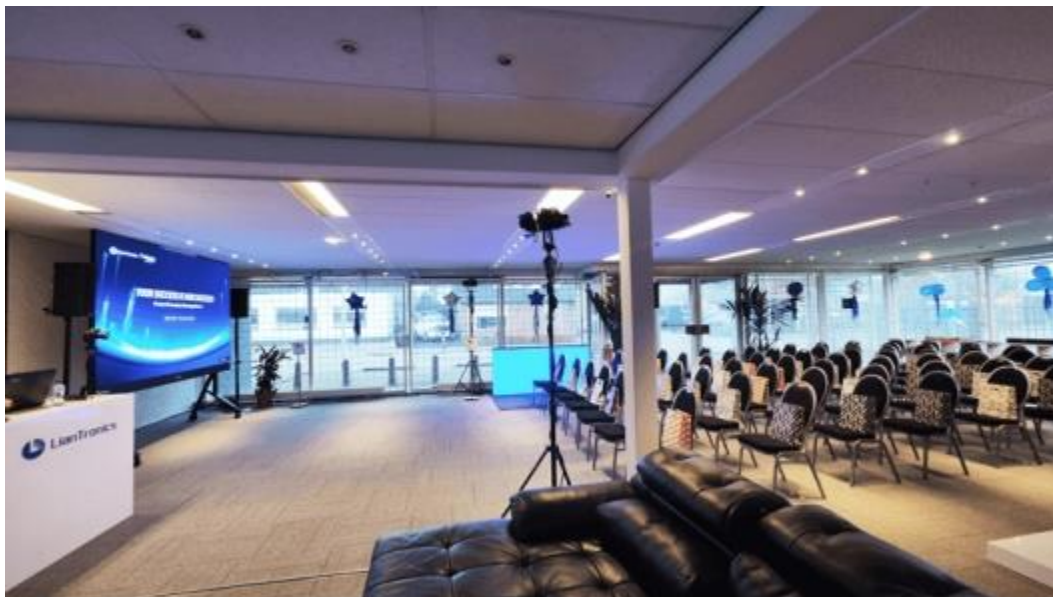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775.5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1.05%，其中 LED 显示业务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82,111.21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5.72%。公司通过产品优化、成本管控、管理升级等措施，报告期内 LED 显示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长 1.2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7.6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10%，在核心业务收入有所下降的同时通过公司一系列管理措施，保证了良好的经营回款，促进可持续经营能力逐步向好。

（一）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拓展本地化服务

随着海外市场的复苏，公司紧抓市场机遇，凭借产品品质、本地化服务提升、重点客户拓展等措施，报告期内 LED 显示海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5,218.1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 30%。为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公司不断提升海外本地化服务网络，目前已在海外多地设立营销服务中心。报告期内，公司荷兰分公司展厅及仓库全面升级，展示联建光电最新产品、方案和技术，并配备专业工程师驻点，为全球客户提供更便捷和周到的本地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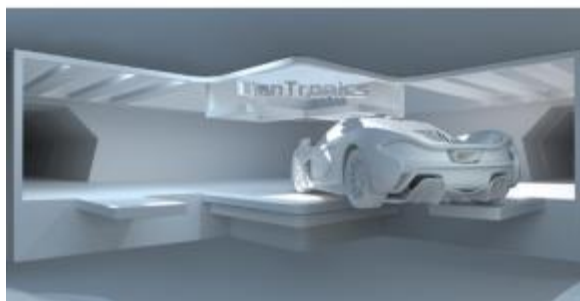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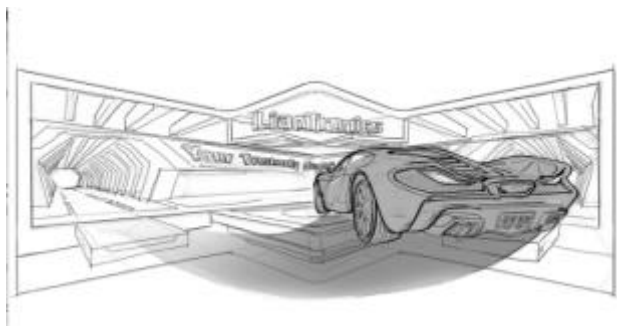
全面升级的荷兰分公司对联建光电海外营销网络的进一步战略布局，以及国际业务本地化服务的深化，具有里程碑意义。联建光电目前已在美国、日本、香港、荷兰等地设立子公司，配有分公司、展厅和仓库，并同步筹划更多的国际服务点，为全球客户提供售前到售后的全流程服务，进一步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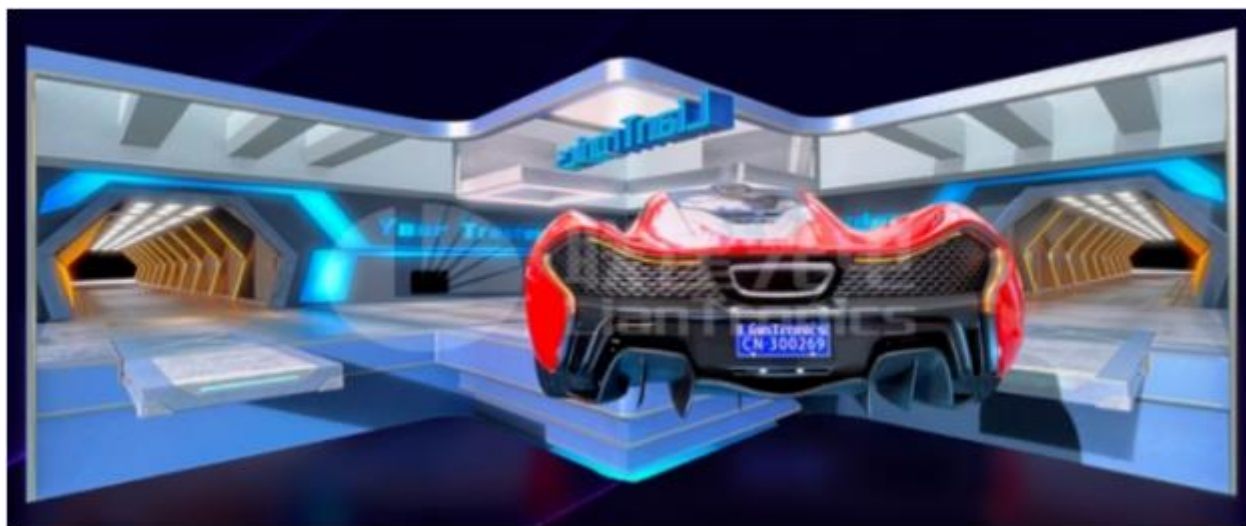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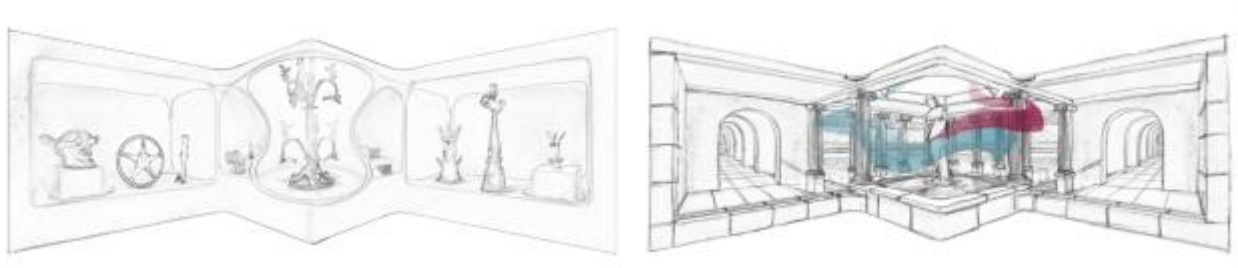


（二）深耕细分应用场景，深化一体化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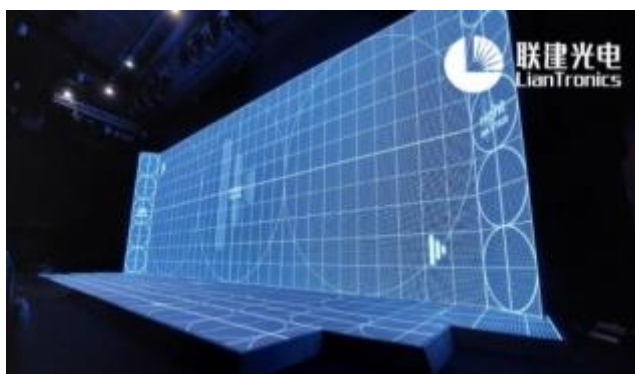
随着 LED 显示行业加速发展以及显示技术不断成熟并加速迭代，需要应用领域如 LED 会议一体机、xR 虚拟拍摄、电影院、室内裸眼 3D 等新兴市场不断涌现，将带动 LED 显示需求提升。其中 xR 虚拟拍摄拥有拍摄成本低、拍摄周期短等优点，为拍摄取景及后期制作等方面节省人力物力，而 LED 显示系统在整套 xR 虚拟拍摄系统中所占成本最高；室内裸眼 3D 通过无缝多弧形转角及多维跨屏空间，构建视差屏障的现实感视觉虚拟空间，打造沉浸式深度互动，可广泛应用于产品发布会、企业展览展示、博物馆、科技馆、教育、主题娱乐等场景应用。公司凭借专有技术积累和设计团队的储备，在 LED 领域已具备了紧跟市场的能力和向相关细分市场领域扩展的能力。

公司凭借在户外裸眼 3D 整体解决方案的领先优势下，接连打造了众多的裸眼 3D 大屏标杆案例，积累了丰富的方案实践经验。在此基础上，公司注重在各个应用场景不断渗透和研究，开创性打造室内裸眼 3D “The WOW” 解决方案，突破思维限制，7 屏 7 面弧形大屏带来全方位立体视觉效果，在空间上极大地丰富了室内裸眼 3D 视觉内容表现形式，搭配联建光电室内小间距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产品发布会、企业展览展示、博物馆、科技馆、教育、主题娱乐等场景应用。该解决方案陆续在国内外各大展会展出，并获得巨大的关注。





公司 xR 应用显示解决方案集成高清 LED 显示大屏、摄影机追踪系统及强大图形处理引擎，将动作捕捉、AR、VR、5G 等技术应用深度融合，使得人物或产品等真实物体沉浸于虚拟世界而无需绿幕及后期制作即可完成虚拟制作。继 2021 年公司凭借 xR 虚拟制作解决方案携手游戏及视觉效果高等教育机构 AIE 打造全球首个影视虚拟制作课程，完成了一次具有扩散潜力的本土化落地之后，报告期内联建光电沙特利雅得影视中心，建造了好莱坞级别的国内首个 XR 虚拟工作室，联建光电为其提供搭建的 XR 弧形大屏，采用全新 LED 虚拟制作技术，为全球电影世界带来精彩无限的视觉盛宴。





（三）减轻历史包袱，扬帆再起航

2022 年是公司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控制权变更，优化股权结构；化解公司控股股东质押比例过高风险；并组建了新的治理层，为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及发展带来了活力与生机。

1、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出售闲置物业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部分自有办公楼，将所获得的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运营资金，改善公司资金情况，对现金流起到积极影响。后续公司将根据具体业务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继续推进闲置物业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其他自有办公楼的出售工作，进一步盘活公司资产，从而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从 7.53 亿元降至 3.41 亿元，有效减少降低有息负债及财务费用，缓解公司压力。未来公司将持续保持与融资方良好沟通，在保障公司资金稳定的同时，加大与其他融资方的对接与协商，确保公司整体资金需求，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发展。目前已与光大银行、东莞银行就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沟通并达成一致，资金紧张问题在后续年度将得到有效缓解。

3、关于投资者索赔系列案件，其诉讼时效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到期，已基本尘埃落定，新增案件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原则上仅限于已经在诉讼时效届满之前提起诉讼的投资者诉讼案件或通过上述民法典相关条款规定的诉讼时效中止或中断延长了诉讼时效的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案件已进行损失预测并相应计提预计负债，并对预计损失赔偿列入公司当年度现金流量表考虑范畴。经分析，公司有能力支付该部分赔偿，该系列案件不会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通过强化管理，出售闲置物业、优化投资者诉讼解决方案等一系列积极措施，其他风险警示最终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撤销，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对经营战略、组织运营、资金需求、流程机制进行全面梳理，根据公司战略及业绩目标，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使资金、人员、机制等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相匹配，从而提高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47,755,599.68	100%	1,030,761,821.04	100%	21.05%
分行业					
数字设备	821,112,074.62	65.81%	870,937,702.33	84.49%	-5.72%
数字营销	155,110,485.00	12.43%	137,157,077.49	13.31%	13.09%

其他	271,533,040.06	21.76%	22,667,041.22	2.20%	1,097.92%
分产品					
数字设备	821,112,074.62	65.81%	870,937,702.33	84.49%	-5.72%
数字营销	155,110,485.00	12.43%	137,157,077.49	13.31%	13.09%
其他	271,533,040.06	21.76%	22,667,041.22	2.20%	1,097.92%
分地区					
华北	48,878,619.00	3.92%	105,258,410.13	10.21%	-53.56%
华东	193,290,331.71	15.49%	212,713,592.98	20.64%	-9.13%
华中	39,825,647.82	3.19%	49,094,147.44	4.76%	-18.88%
华南	427,272,775.55	34.24%	197,595,864.17	19.17%	116.24%
西南	53,209,447.13	4.26%	67,029,327.95	6.50%	-20.62%
西北	25,800,528.53	2.07%	55,633,139.26	5.40%	-53.62%
东北	7,297,186.51	0.58%	8,151,415.78	0.79%	-10.48%
出口	452,181,063.43	36.24%	335,285,923.33	32.53%	34.8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52,527,911.51	84.35%	700,548,067.76	67.96%	50.24%
经销	195,227,688.17	15.65%	330,213,753.28	32.04%	-40.8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华北	LED 显示屏	4,053.96	43,431,489.87	
华东	LED 显示屏	16,975.62	156,773,211.58	
华中	LED 显示屏	3,548.96	32,930,926.97	
华南	LED 显示屏	4,395.65	55,860,264.72	
西南	LED 显示屏	4,983.45	52,582,153.83	
西北	LED 显示屏	2,313.82	25,632,447.79	
东北	LED 显示屏	667.02	7,169,858.87	
出口	LED 显示屏	34,844.89	446,731,720.99	
合计		71,783.37	821,112,074.62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650,838,803.35	79.26%	544,209,961.71	62.49%	19.59%
经销	170,273,271.27	20.74%	326,727,740.62	37.51%	-47.89%
合计	821,112,074.62	100.00%	870,937,702.33	100.00%	-5.7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数字设备	821,112,074.62	588,025,056.89	28.39%	-5.72%	-7.28%	1.21%
数字营销	155,110,485.00	113,287,733.56	26.96%	13.09%	48.06%	-17.25%
其他收入-售楼收入	253,995,475.38	237,848,290.73	6.36%	-	-	-
分产品						
数字设备	821,112,074.62	588,025,056.89	28.39%	-5.72%	-7.28%	1.21%
数字营销	155,110,485.00	113,287,733.56	26.96%	13.09%	48.06%	-17.25%
其他收入-售楼收入	253,995,475.38	237,848,290.73	6.36%	-	-	-
分地区						
华东	193,290,331.71	147,958,600.65	23.45%	-9.13%	-3.20%	-4.69%
华南	427,272,775.55	371,799,598.95	12.98%	116.24%	176.07%	-18.86%
出口	452,181,063.43	294,989,013.95	34.76%	34.86%	28.77%	3.0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52,527,911.51	825,609,534.52	21.56%	50.24%	69.45%	-8.89%
经销	195,227,688.17	127,258,247.42	34.82%	-40.88%	-47.38%	8.0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LED 显示屏	销售量	平方米	71,783.37	70,958.33	1.16%
	生产量	平方米	80,758.30	77,278.23	4.50%
	库存量	平方米	21,580.10	12,605.17	71.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由于公司 LED 显示业务销售订单及备库订单增加，从而导致公司库存量相应增长。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	------

LED 显示屏	销售量	平方米	71,783.37	70,958.33	1.16%
	销售收入	万元	82,111.21	87,093.77	-5.72%
	销售毛利率	%	28.39	27.18	1.21%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LED 显示屏	105,000.00	80,758.30	77%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数字设备	数字设备	588,025,056.89	61.71%	634,221,639.72	86.99%	-7.28%
数字营销	数字营销	113,287,733.56	11.89%	76,516,549.56	10.50%	48.06%

说明

1、数字设备行业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序号	营业成本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	人工工资	38,492,407.38	6.55%	40,028,757.43	6.31%	-3.84%
2	原材料	500,532,505.98	85.12%	539,292,524.02	85.03%	-7.19%
3	动力和能源	4,881,001.84	0.83%	4,509,314.74	0.71%	8.24%
4	折旧	10,365,732.59	1.76%	12,425,682.79	1.96%	-16.58%
5	制造费用	29,940,866.31	5.09%	33,251,515.59	5.24%	-9.96%
6	房租	3,812,542.79	0.65%	2,572,104.93	0.41%	48.23%
7	其他	0.00	0.00%	2,141,740.21	0.34%	-100.00%
	合计	588,025,056.89	100.00%	634,221,639.72	100.00%	-7.28%

2.数字营销行业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序号	营业成本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	人工工资	208,829.99	0.18%	768,165.91	1.00%	-72.81%
2	广告成本	109,877,325.41	96.99%	64,808,529.97	84.70%	69.54%
3	自媒体成本	2,914,896.92	2.57%	4,835,720.32	6.32%	-39.72%
4	服务成本	286,681.24	0.25%	6,104,133.36	7.98%	-95.30%
	合计	113,287,733.56	100.00%	76,516,549.56	100.00%	48.0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的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2,828,513.4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4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2,334,559.17	1.79%
2	客户 2	19,330,195.33	1.55%
3	客户 3	18,741,669.22	1.50%
4	客户 4	17,494,702.00	1.40%
5	客户 5	14,927,387.76	1.20%
合计	--	92,828,513.48	7.4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55,392,259.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8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85,056,346.19	8.93%
2	供应商 2	67,483,913.44	7.08%
3	供应商 3	40,231,484.57	4.22%
4	供应商 4	34,793,661.42	3.65%
5	供应商 5	27,826,853.73	2.92%
合计	--	255,392,259.35	26.8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7,309,963.79	100,896,146.41	6.36%	
管理费用	107,171,682.44	99,592,269.57	7.61%	
财务费用	22,061,444.53	57,496,484.38	-61.63%	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68,892,947.71	63,677,778.24	8.1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户外裸眼 3D 软硬件迭代技术	提升户外裸眼 3D 屏幕空间显示及画面沉浸感，开发各场景裸眼 3D 拐角小模块产品，实现产品效果优化和标准化。	已批量量产	增加和优化独特的曲面拐角设计，实现无缝、流畅曲面，针对不同场景及用户群体开发专属创意视频、破解及应用裸眼 3D 屏幕最佳比例，让用户拥有身临其境体验视觉效果，打造出超炫酷裸眼 3D 效果，使得来往行人都情不自禁沉浸在新媒体艺术的盛宴之中，带来震撼的裸眼 3D 效果。	完善及持续升级公司户外裸眼 3D 技术和产品矩阵，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户外裸眼 3D 市场的领先地位，夯实公司在户外显示领域的持续领先地位。
新一代轻薄 VAIII 小间距平台开发	专显产品全面升级迭代，持续延续 VAII 平台优秀产品基因，全新工业设计，超薄超轻箱体结构，维持小间距产品处于行业领先。	已批量量产	通过优化产品设计，硬连接技术、快速安装锁、箱体四面切割等技术优势，提升产品用户体验。	通过多项技术优势加持，提升公司在专业显示领域持续产品竞争力，抢占国内外市场空间，形成专业显示市场产品护城河。
室内裸眼 3D 多轴布局算法技术开发	通过多点多面最佳视觉算法设计，可实现内弧和外弧造型拼接完美效果，给人完全耳目一新的震撼立体感受。	部分已批量量产	LED 显示屏尺寸可任意设置，计算裸眼 3D 最佳布局，渲染定制的播放素材，可实现各种创新裸眼 3D 立体效果，全面覆盖室内裸眼 3D、沉浸式应用场景，推动行业裸眼 3D 技术进程。	随着 5G+8K、人工智能、元宇宙等技术不断成熟，将会有更多的新技术应用到显示屏中来，开启沉浸式体验的新进程，拓宽场景应用，可保持公司在裸眼 3D 产品市场领先优势，为公司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撑。
超高分辨率 Micro LED 显示技术开发	布局及深攻 Micro LED 技术路线（MIP/COB 等），完成工艺关键研究和产线建设，生产制造超小间距 Micro LED 产品，实现产品量产。	已批量量产	已建成 Micro LED 全制程研发生产流水线，开发应用于安防监控、智慧交通、智慧建筑、车载人机交互产品的小间距 MicroLED 显示屏。通过对 Micro LED 技术	随着技术的提升，4K/8K 规模时代已进入主流赛道应用。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 Mini/Micro LED 显示技术，携手行业合作伙伴、供应链、上下游推动国内 4K/8K 显

			的不断研究,提升产品显示效果、制程良率及降低维修成本,使产品技术继续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示技术的升级和普及,将领先的 Mini/Micro LED 技术应用于更多显示产品,拓宽应用场景,提高市场占有率。
高密度 xR/VP 影院影棚级产品技术开发	基于虚拟影棚影视拍摄市场需求,开发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 xR 应用的 LED 显示产品。	部分已批量量产	完成高密度产品在 xR 市场应用。高密度产品同样具备 7680Hz 刷新、16Bit 灰阶、1500nits 高亮等关键参数指标,可大幅度提升显示画质及稳定拍摄效果。	拓展公司进入影视行业蓝海市场,完成全产品系列,提高公司在 xR/VP 虚拟拍摄市场影响力。
防火阻燃迭代应用技术开发	欧美等国家,对显示屏产品的防火性能要求越来越高,尤其是交通领域等场景,涉及到大量人员聚集,疏散时间长,具有高等级防火、阻燃性能,较少产烟量的显示屏,在上述场所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部分已批量量产	研发一种显示屏的防火阻燃技术,可达到欧标 EN 13501-1 最高等级,技术领先,并实现产品批量化生产,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满足高标准场景下的应用需求,确保公司在该领域技术保障,提升产品竞争力。
抗风压减震模组显示技术开发	研发用于隧道的壁挂式显示屏的抗风压技术,在轨道交通高速运行条件下,显示屏无明显的振动和变形,无零部件掉落,确保画面显示正常及安全运行。	产品已量产	在风洞实验室模拟 13 级风作用下,显示屏不出现任何明显的变形和振动现象,测试完成后,屏体无松动、残余变形、破损裂纹,上电可正常工作,以达到抗 13 级风风压的水平。	国内首款实测通过抗 13 级风的显示屏,提升了产品的性能,拓展了产品的应用领域,可广泛应用于地铁、铁路等场景。取得细分市场重大突破。
COB 模组及箱体级技术开发	解决 COB 超小间距各显示模块之间及模块内的色块、色偏和亮度不均匀问题,改善显示效果和品质。	工艺改善中	以模组和箱体为单位进行图像采集,保存亮度色度信息,并生成校正系数,对于 LED 老化和模块更换后出现的不一致现象,可以在不拆卸 LED 模块进行调整,使显示屏亮色均匀,提高显示屏墨色。	提升屏体黑屏亮屏效果,实现屏体的亮色度均匀性,提高产品竞争力,扩大存量和增量市场份额,增加产品销量。
户外小间距固装产品平台开发	满足更高清细分市场需求,解决户外小间距产品面罩受热易起翘导致侧面看有黑块的现象和挤灯的问题,开发户外全天候应用小间距产品。	部分已批量量产	通过户外固装小间距产品的研究,实现高精度、耐高温高防护、高亮度、无线美观等各项性能指标要求,实现批量生产。	完善户外显示产品线的产品矩阵,提升公司户外小间距固装产品竞争力,实现户外显示大、中、小间距的全面覆盖,提高户外显示产品技术壁垒,提示品牌影响力及竞争力。巩固公司在户外小间距固装市场的地位,提升客户更好的产品体验。
室内高端租赁新平台开发	基于租赁市场重大活动、高端论坛、高端赛事等需要,新开发	已批量量产	独特锁扣设计,安装拆卸秒级锁定,内弧外弧功能齐全,外观	打破租赁产品同质化,有效抢占中高端租赁市场,进一步巩

	一款产品高端租赁产品，稳固租赁品牌。		大气高端。可衍生 xR/VP 应用。	固公司在租赁市场领先地位，提升产品竞争力。
室内外微间距租赁开发	基于租赁市场巡回演出需要，开发更小间距应用租赁产品。	产品研发阶段	室内外租赁产品尤其户外租赁创新式采用 COB 工艺，满足租赁显示各项指标。	租赁产品从 0 到 1 突破，技术储备，待增量市场放量可批量应用。
户外微间距整机及 B 级抗电磁技术开发	首创户外微间距，并应用街边广告、商业显示，满足高端商业要求。	部分已批量量产	采用一体式框架，精美精度高，可实现户外高亮度、高防护、便捷维护等性能。	占领应用高地，拓宽原有赛道使用场景，可大幅度提升产品的使用，并取得市场空间。
16:9 小间距模组产品技术开发	通显市场小间距产品迭代，实现 16:9 比例整拼，实现小间距市场全覆盖。	已批量量产	采用 16:9 箱子设计，专显性能，形成小间距产品梯度配置。	通显产品线产品补充，在国内外市场使小间距产品产品，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节能环保软硬件技术迭代	针对节能技术、环保技术的硬件和软件，进行全新设计开发。	已批量量产	提升节能环保技术，实现量产应用。	提升屏体节能效果，提高产品竞争力，增加产品销量，提升客户满意度和经济价值。
小间距 5G+8K 技术开发	针对客户场景需要，使 5G+8K 技术在显示屏上量产。	部分已批量量产	切入 5G+8K 赛道，实现技术深度融合，减少带宽应用，提升屏幕传输质量。	差异化高端产品设计，抢占细分市场。
室内外体育显示产品平台	解决客户各种痛点，开发一款轻薄且维护便捷的球场屏和顶维护看台屏，在体育领域推出全新平台。	已批量量产	产品极致轻薄，单人即可进行维护，散热效率高，阻燃等级及强度高，超高对比度，提升画面显示效果。	完善公司体育应用产品线，给客户id提供体育解决方案，作为体育场景应用强有力的产品补充，在体育赛道上实现重大突破。
超大尺寸户外压铸模组箱体平台开发	在现有产品平台基础上，开发一款结构全铝户外屏产品，实现高精度高防护。	已批量量产	产品轻薄、尺寸灵活、影藏走线、通用模块、前后维护。可实现万级亮度超低功耗，节能降耗。	持续匹配海外市场各种需求，满足海外市场中高端户外显示产品应用，提升产品竞争力。
无电源 PnP 技术	探索蓄显示屏彻底摆脱无线化，极大的降低现场安装和维护成本。	手板测试中	制作成品模组测试场景性能，完成技术及方案验证。最终产品量产应用。	增加产品使用灵活度、自由度，未后续产品的开发和探索，增加技术储备和积累。
新一代商显轻薄 X 平台产品开发	商显平台产品进行全面升级迭代，全新开发新一代商显平台。	已批量量产	通过对商显零售场景的研究，完成新平台的研发、验证并投入量产。可实现旋转、高精度、轻薄，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	更深刻理解商业零售市场，完善商显产品线的产品矩阵，提高公司商显产品在海外市场的竞争优势，巩固公司商显市场地位。
柔性软屏模组技术开发	开发满足小间距和商显市场的柔性屏产品，匹配各种细分市场和造型拼装需求。	部分已批量量产	多种间距，精度可控，电路设计，特殊材料底壳应用，可满足模组多角度拼装的需要。	作为细分市场和赛道以及搭配应用，柔性屏推出可满足客户更加细致化要求，增强客户体验，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255	276	-7.6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55%	20.83%	-0.2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12	98	14.29%
硕士	9	7	28.57%
30 岁以下	97	108	-10.19%
30~40 岁	130	136	-4.41%
40 岁以上	28	32	-12.5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8,892,947.71	63,677,778.24	67,679,736.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52%	6.18%	5.9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479,205.73	1,114,236,596.55	-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8,102,485.30	1,011,257,982.71	-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76,720.43	102,978,613.84	10.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779,714.45	102,208,037.38	30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10,308.17	18,620,100.18	3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669,406.28	83,587,937.20	36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450,000.00	1,357,750,000.00	-5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809,882.17	1,633,271,621.52	-3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359,882.17	-275,521,621.52	-64.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72,960.75	-90,532,810.92	154.9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479,205.73	1,114,236,596.55	-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8,102,485.30	1,011,257,982.71	-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76,720.43	102,978,613.84	10.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779,714.45	102,208,037.38	306.80%	主要系出售深圳湾办公楼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10,308.17	18,620,100.18	3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669,406.28	83,587,937.20	367.38%	主要系出售深圳湾办公楼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450,000.00	1,357,750,000.00	-50.25%	主要系借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809,882.17	1,633,271,621.52	-30.83%	主要系偿还借款比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359,882.17	-275,521,621.52	-64.91%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72,960.75	-90,532,810.92	154.98%	主要系出售深圳湾办公楼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注释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9,836,654.88	经审计的净利润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409,024.30	未支付现金的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34,865,830.38	未支付现金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34,937,898.46	未支付现金的费用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843,047.56	未支付现金的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	1,540,374.99	未支付现金的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66,128.48	未支付现金的费用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23,201.10	未支付现金的费用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730.27	不属于经营活动的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实际没有收到现金的收益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365,208.10	不属于经营活动的损益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000.00	不属于经营活动的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5,741.78	未收到现金的所得税抵减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242.22	不用支付现金的所得税增加项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918,986.94	期末存货减少，本期经营现金流出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3,042.07	期末经营性应收减少，导致本期经营现金流出减少，对应的收益当期未收回。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931,779.18	期末经营性应付减少，导致本期经营现金流出增加。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76,720.43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0,000.00	-1.08%	主要系收到持股公司分红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3,409,024.30	24.22%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2,250,969.71	-22.13%	主要系收到业绩补偿款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7,845,976.75	-32.23%	主要系计提投资者诉讼赔款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02,119,781.35	24.66%	222,264,380.12	14.33%	10.33%	主要系本期出售深圳湾办公楼并收到售楼款所致
应收账款	189,010,743.70	15.43%	174,831,193.82	11.27%	4.16%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264,587,769.98	21.59%	192,077,807.34	12.39%	9.20%	
投资性房地产	218,758,395.83	17.85%	479,927,195.88	30.95%	-13.10%	主要系出售深圳湾办公楼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10,832,392.01	9.05%	188,625,960.46	12.16%	-3.11%	主要系出售深圳湾办公楼所致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32,591,193.58	2.66%	29,074,664.66	1.87%	0.79%	

短期借款	340,528,611.11	27.79%	753,292,746.53	48.58%	-20.79%	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72,882,469.29	14.11%	115,175,540.47	7.43%	6.68%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15,454,329.15	1.26%	9,550,146.34	0.62%	0.6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565,124.90			44,003,877.32				561,247.58
上述合计	44,565,124.90			44,003,877.32				561,247.58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4,751,167.1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司法冻结款项等
应收账款	40,527,795.37	短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7,217,113.52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92,493,011.02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444,989,087.09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采取的措施	
北京集创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办公楼 17-19 层深圳湾房产	2022 年 05 月 13 日	41,758.48	-93.08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26.75%	评估值与账面价值相结合	否	不适用	是	是	是	2022 年 05 月 24 日 《关于出售房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联建有限	子公司	LED 显示屏生产与销售	20,000	80,077.56	6,395.91	72,335.45	-1,442.87	-1,514.94
联动精准	子公司	互联网营销	2,000	10,154.48	4,076.59	14,569.54	125.82	127.52
爱普新媒	子公司	互联网营销	1,000	7,496.46	6,292.54	1,070.72	-1,161.51	-1,239.6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3 年经营计划

1、新产品研发及技术平台升级

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供应优势，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推陈出新，丰富产品类别，拓展应用领域，在继续深耕传统领域市场同时，进一步向教育、xR 虚拟与现实拍摄、室内裸眼 3D 等新型显

示领域积极布局与拓展。并进一步保证产品质量，提升服务质量，使产品研发与客户需求紧密对接，为客户提供更加丰富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充分赢得客户认可和信任，实现市场份额的稳定和拓展。

2、突出营销地位，创新营销策略

公司将继续突出营销的核心地位，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品质为初心”的理念，进一步完善营销策略。通过聚焦核心客户、发展中型客户、精选小型客户等措施，将资源聚焦到目标客户，推进目标战略客户销售。公司亦将及时顺应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完善业务体系，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努力将公司品牌在产业链中的价值做强，从而提高市场占有率和优质客户占比。

3、优化企业管理体系，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将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深入推进制度标准化改造工作，强调制度与管理体的深度融合，夯实企业管理基础。完善岗位责任制，逐步建立以岗位责任制为基础的管理体系，实现管理岗位责任制的标准化，落实各岗位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从而不断增强各岗位人员责任心。并着手推进全员成本目标管理，建立适应市场经济发展所适应和需要的现代化管理理念，推动精细化管理工作向效益型转变，在每一个环节上通过各种管理方法和措施提高效率，从整体上提升公司效益。

（二）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业绩补偿款无法足额收回风险

公司前期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等方式并购了部分子公司。受宏观经济及行业变化影响，部分并购子公司承诺业绩不达标，形成了一定的业绩补偿义务。虽然公司已与交易对手约定了业绩承诺标准及相关补偿方式，但如补偿义务人未能按照相关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公司将存在不能足额收回相关业绩补偿的风险。对此，公司将积极与补偿义务人沟通，要求其履行相关补偿义务。如未能足额支付，公司将通过向法院提起诉讼等方式追究补偿义务人相关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减少公司损失，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2、技术更新风险

随着 LED 行业技术的不断提升以及客户的需求升级，LED 产品不断推陈出新，依托各类先进技术实现 LED 产品应用层面的持续优化。若公司未能准确或弱于竞争对手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保持技术创新，则有可能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落后于市场需求的风险，从而会削弱公司的竞争力，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力度，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注重产学研合作、上下游协同，提高研发绩效产出，积极寻觅并抓住技术发展新契机，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3、业务扩张所需经营资金短缺的风险

目前公司银行贷款趋于平衡稳定，能够维持日常生产经营，但因前期并购等形成的借款导致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较高，错失进一步最佳做大做强的机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 LED 显示业务的正常运营获得现金流、通过剥离非 LED 显示业务获得一定的现金流入、通过与银行积极沟通确保公司长期/短期借款的平衡与稳定、通过加大力度催收业绩补偿款、股权转让款、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措施，使得公司能够获得一定的资金维持正常运营。此外，公司已通过出售公司部分自有房产用于偿还部分银行借款，降低公司有息负债，后续将进一步处置部分空闲自有房产盘活公司资金。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可获得相应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优化财务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制度建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制定的制度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突发事件处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实施细则》、《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已制定的制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并得到严格遵照执行。

2、关于独立性

公司控股股东为南峰投资，实际控制人为谭炜樑。其均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在人员、机构、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独立，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和完备的运营体系。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3、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的规定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提案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此外，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定期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4 次，均按照上述规定实行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并及时对外公告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违反《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情形。

4、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1) 董事会构成及履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选举董事。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全体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来履行义务及行使权利，并积极参加相关知识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各方面情况，勤勉履行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议 13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审议结果及时对外披露，审议通过实施的事项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超过董事会权限的事项均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后实施，不存在越权情形。

(2) 各专门委员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各委员会按照各自议事规则，对公司运作过程中出现的各自专业领域事项积极审议，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审议有关事项，提供的专业意见对董事会起到了有益的参考作用。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通过现场调研，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治理状况及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且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能不受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影响，独立发表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5、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现场董事会；按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关于经营管理层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及职权范围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要求，依据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工作经验、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选聘产生。公司经理层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能够及时做好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工作，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谭炜樑先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履行其诚信义务，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在人员、机构、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独立，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和完备的运营体系，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不存在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以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50%	2022年01月06日	2022年01月06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06%	2022年03月31日	2022年03月31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07%	2022年05月26日	2022年05月26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65%	2022年06月10日	2022年06月10日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35%	2022年11月23日	2022年11月23日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期初持股	本期增持	本期减持	其他增减	期末持股	股份增减
----	----	----	----	----	------	------	------	------	------	------	------	------

		状态			日期	日期	数 (股)	股份 数量 (股)	股份 数量 (股)	变动 (股)	数 (股)	变动的 原因
谭炜樑	董事长	现任	男	38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乔建荣	董事 兼总 经理	现任	女	41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凌君建	董事 兼财 务总 监	现任	女	48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18,00 0	0	0	0	18,00 0	
夏明会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58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谭骅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51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陈凤英	监事 会主 席	现任	女	38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黄艳筠	监事	现任	女	37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叶敦超	职工 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40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何浩彬	副总 经理 兼董 事会 秘书	现任	男	34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王刚	董事 长兼 总经 理	离任	男	47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刘逸丰	董事	离任	男	28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吕晓强	监事 会主 席	离任	男	43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许宇辉	监事	离任	女	47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0	0	0	0	0	

刘茂林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21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5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8,000	0	0	0	18,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刚	董事长兼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1月23日	个人原因离职
刘逸丰	董事	离任	2022年11月23日	个人原因离职
吕晓强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2年11月23日	个人原因离职
许宇辉	监事	离任	2022年11月23日	个人原因离职
刘茂林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11月23日	个人原因离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本公司共有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本届董事会任期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届满。

谭炜樑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6 月至今于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总裁助理、总裁、副董事长、董事长职务；2010 年 10 月至今于广东豪丰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副总裁、总裁及董事长；2017 年 1 月至今于广东荣文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2015 年 6 月至今于广东溢丰华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

乔建荣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3 月-2018 年 12 月于广东博海听能环保有限公司历任总裁秘书、总裁办主任、副总裁职务；2019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于广东溢丰华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

凌君建女士，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管理税务师。凌君建女士于 2005 年入职公司，先后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子公司深圳市联动精准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爱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夏明会先生，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现为广州大学会计系教授、广东华南经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谭骅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2011 年 5 月至 2017 年 1 月历任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 年至今担任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公司监事近 5 年工作经历

陈凤英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9 月-2019 年 1 月于广东博海听能环保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总监；2020 年 8 月-2021 年 5 月于广东衡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总监；2021 年 6 月至今于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副总裁，2022 年 10 月任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黄艳筠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4 月-2019 年 1 月于广东博海听能环保有限公司担任机要秘书职务；2019 年 2 月至今于广东溢丰华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办副主任。

叶敦超先生，1983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于 2008 年 7 月入职公司，先后担任公司业务员、销售经理、销售总监等职务。

3、未担任董事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

何浩彬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2017 年 4 月于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助理职务；2017 年 5 月入职公司，先后担任证券事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何浩彬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凤英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谭炜樑	广东豪丰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谭炜樑	广东荣文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谭炜樑	广东溢丰华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陈凤英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裁			是
黄艳筠	广东溢丰华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办副主任			是
谭骅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是
夏明会	广州大学	教授			是
夏明会	广东华南经济发展研究会	副会长			是
夏明会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夏明会	广州粤嵌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夏明会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向董事会、监事会提出建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总经理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经董事会审议确定。

2、确定依据

1)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管理岗位、级别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厘定薪酬，并根据生产经营业绩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进行考核，确定其绩效工资。

2) 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由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它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3、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基本工资以及绩效工资已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谭炜樑	董事长	男	38	现任	0	是
乔建荣	董事兼总经理	女	41	现任	3.5	否
凌君建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44.73	否
夏明会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8	否
谭骅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0	否
陈凤英	监事会主席	女	38	现任	0	是
黄艳筠	监事	女	37	现任	0	是
叶敦超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现任	46.46	否
何浩彬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32.94	否
王刚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7	离任	79	否
刘逸丰	董事	男	28	离任	31	否
刘茂林	独立董事	男	58	离任	18	否
吕晓强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离任	16	否
许宇辉	监事	女	47	离任	42.75	否
合计	--	--	--	--	332.38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02月14日	2022年02月14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03月14日	2022年03月16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04月13日	2022年04月14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30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05月06日	2022年05月09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05月24日	2022年05月25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06月16日	2022年06月16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08月26日	2022年08月30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6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11月07日	2022年11月08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2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11月23日	2022年11月23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2）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12月23日	2022年12月24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刚	11	10	1	0	0	否	5
凌君建	13	11	2	0	0	否	5
刘逸丰	11	5	6	0	0	否	5
夏明会	13	2	11	0	0	否	5
刘茂林	11	1	10	0	0	否	5
谭炜樑	2	0	2	0	0	否	1
乔建荣	2	0	2	0	0	否	1
谭骅	2	0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电话、邮件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换届选举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夏明会、刘茂林、王刚	3	2022年04月28日	2021年年报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审议事项			
			2022年08月26日	2022年半年度报告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夏明会、谭骅、乔建荣	1	2022年12月23日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逸丰、刘茂林、夏明会	2	2022年04月28日	董监高2022年度薪酬方案			
			2022年11月07日	补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1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4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25
销售人员	211
技术人员	255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149
管理人员	85
其他人员	74
合计	1,2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9
本科	304
本科以下	928
合计	1,241

2、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公积金。公司以绩效为导向，以市场为标准，向员工提供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充分调动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

3、培训计划

公司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培训投入，提高员工素质。通过不断完善培训管理制度，建立了多种培训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实行内部培训师制度，根据员工职业需要提供培训，组织员工参加政府培训项目。并且公司不定期举办培训活动，请公司高管、外部讲师讲授课程，拓展了员工职业发展渠道，满足员工个人能力和职业发展的需求，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深圳市联动精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爱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层面内部控制环境、销售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存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财务报告流程等业务流程层面内容；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收入确认。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具体如下：

1、内部环境

(1) 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明确了权力决策机构与经理层之间职责权限，使之各司其责、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认真行使法定职权，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董事会秘书，负责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除此根据功能，董事会还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转。

(2) 内部审计监督体系

公司设有审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计部独立行使内部审计职权，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审计部负责对公司的日常财务情况及其它重大事项进行审计、监督和核查，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跟踪整改，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

(3)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各部门有明确的管理职责和权限，部门之间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和报告制度，部门内部也存在相应的职责分工，以保证各项经济业务的授权、执行、记录以及资产的维护与保养分别由不同的部门或者员工相互牵制完成。

（4）人力资源管理

根据《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建立了科学的聘用、考核、培训、晋升、工薪、请（休）假、离职、辞职、辞退、退休、社会保险缴纳等劳动人事制度，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劳动用工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不断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根据企业发展规划及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合理的用人计划和员工培训计划，不断提升员工专业胜任能力并强化其职业操守，通过建立健全灵活的用人机制，保持企业的生存、发展和创新能力。以上制度经汇总后编制成《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手册》，采取多渠道、全方位地使这些制度得到充分地宣传和有效地落实。

（5）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将企业文化建设融入到日常经营活动中，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并借鉴共产党组织建设成功经验，推出“三大作风”的精神内核，为公司注入强大的生命力和活力，推动公司不断向前发展。保证公司的稳健运营。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公司已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同时，公司为更好地控制风险，对现有的风险评估机制中的风险识别、预警和危机处理方法及制度、机制上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并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督察及责任追究制度。

3、控制活动

（1）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或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在日常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合法、有效的制度，涵盖了财务核算、物资采购、产品销售、人力资源管理、存货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2）控制措施

采购环节内部控制：采购由采购部门负责，公司制定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管理制度》等控制制度，从制度上规范了公司物资采购行为，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物资采购管理，降低了采购成本，提高了物资采购透明度和资金使用效率。

生产环节内部控制：生产由生产部门负责，公司制定了《生产停线管理规范》等制度，明确了生产、质保等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程序和措施，通过以上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基本实现了生产经营主要环节的风险控制，保障了生产经营业务的合规合法性和效率性。

销售环节内部控制：销售由销售部门负责，公司制定了《销售与收款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的对外销售行为，通过对职务分离、业务流程控制、财务结算控制等关键控制点，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实现销售与收款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并最终促成公司销售目标的实现；财务部配备专门会计对产成品、应收账款进行明细核算和开具发票，对产成品月末抽盘、年终全面盘点，并与客户定期对账、必要时提示催付货款。

货币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规定了出纳人员岗位职责，对货币资金收支业务进行了授权批准程序，对货币资金的入账、划出、记录作出了规定，确保了货币资金的安全。投资和筹资环节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规范了公司的投资行为，为防范相关财务风险提供了制度保证。

印章管理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印信管理制度》，对各类印章的保管和使用制定了严格的责任制度和规范的印章使用审批流程，并在公司运用过程中贯彻执行。

4、信息与沟通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依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明确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信息披露的职责，明确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全体成员负有连带责任，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证券部是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专门机构，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的流程、内容和时限。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建立了法人治理机制，建立了内部控制监督制度，独立董事、监事会能充分、独立地对公司管理层履行监督职责和独立评价和建议。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设置有专门的内部审计机构，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确保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和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②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③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④内控控制环境无效。</p> <p>（2）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未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未实施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p>	<p>（1）重大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④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2）重要缺陷：①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②重要业务或制度系统性存在缺陷；③关键岗位人员流动性频繁。（3）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目标。(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涉及资产、负债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总资产额的 5%，且差错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净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净资产额的 5%，且差错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收入总额 5%，且差错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净利润 5%，且差错金额超过 500 万元。重要缺陷：涉及资产、负债的会计差错金额，总资产额 5%≥差错金额≥总资产额 0.5%，且差错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净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净资产额的 5%，且差错金额超过 500 万元；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收入总额 5%≥差错金额≥收入总额 1%，且差错金额超过 200 万元；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净利润 5%≥差错金额≥净利润 1%，且差错金额超过 200 万元。一般缺陷：涉及资产、负债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总资产的 0.5%；涉及净资产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净资产的 0.5%；涉及收入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收入的 1%；涉及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差错金额<净利润的 1%。</p>	<p>重大缺陷：占资产总额比率大于或等于 2%；重要缺陷：占资产总额比率大于或等于 1%，小于 2%；一般缺陷：占资产总额比率小于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员工、客户、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南峰投资承诺通过司法拍卖获得的 83,649,380 股股票自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形式。但前述股票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十八个月的限制。本次交易后,本公司因本次交易直接或间接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022 年 09 月 16 日	9999-12-31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内控制度的规定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2、本公司保证下属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	2022 年 09 月 16 日	9999-12-31	

			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一、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本公司保证， 上市公司的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 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 监事以外的职务， 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取薪酬。 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二、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 独立的所有权， 与本公司的资产严格分开， 完全独立经营， 不存在混合经营、 资产不明晰、 资金或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 三、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本公司保证： 1、 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 上市公司具有规范、 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3、 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 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 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5、 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 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本公司保证： 1、 上市公司具有独立、 完整的组织机构， 并能够独立自主地运作； 2、 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 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 3、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 人员、 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时生效， 自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上市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p>	2022年09月16日	9999-12-31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太原市瀚创世纪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 新余市风光无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华瀚文化交易对方风光无限、 瀚创世纪承诺， 其以华瀚文化股权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除另有约定外， 在满足前述法定承诺期约定的前提下， 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 华瀚文化原股东可在承诺期审计报告出具后， 按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实现进度分批解锁股份， 待满足“减值测试扣除”与“其他锁定条件”条件后， 各交易对方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p>	2015年11月2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卫国； 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余众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远洋传媒交易对方李卫国承诺， 其以远洋传媒股权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远洋传媒剩余交易对方奥星合伙、 众行合伙承诺， 其以远洋传媒股权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除另有约定外， 在满足前述法定承诺期约定的前提下， 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 远洋传媒原</p>	2015年11月2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股东可在承诺期审计报告出具后，按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实现进度分批解锁股份，待满足“减值测试扣除”与“其他锁定条件”条件后，各交易对方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肖连启；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励唐会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励唐营销交易对方肖连启承诺，其以励唐营销股权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励唐营销剩余交易对方新余博尔丰、新余励唐会智承诺，其以励唐营销股权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除另有约定外，在满足前述法定承诺期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励唐营销原股东可在承诺期审计报告出具后，按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实现进度分批解锁股份，待满足“减值测试扣除”与“其他锁定条件”条件后，各交易对方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斌；郭检生；刘为辉；罗李聪；马伟晋；申箭峰；向业胜；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伟韶；朱嘉春；	股份限售承诺	深圳力玛交易对方申箭峰、朱嘉春承诺，因本次重组所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此外，深圳力玛剩余交易对方马伟晋、罗李聪、周伟韶、刘为辉、陈斌、郭检生、向业胜、力玛智慧承诺，因本次重组所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除另有约定外，在满足上述法定承诺期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深圳力玛原股东可在承诺期审计报告出具后，按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实现进度分批解锁股份，待满足“减值测试扣除”与“其他锁定条件”条件后，各交易对方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斌；郭检生；刘为辉；罗李聪；马伟晋；申箭峰；向业胜；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伟韶；朱嘉春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深圳力玛原股东承诺 2015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500.00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5,500.00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7,300.00 万元；2018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9,200.00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11,100.00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13,300.00 万元。盈利补偿承诺期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如深圳力玛在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应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第二款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并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作价-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如计算结果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已经补偿的股份和现金不退回。在触发盈利补偿的年度，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额大于历史年度已补偿金额与当年度盈利承诺补偿金额之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因客观原因无法履行

			和，则补偿义务人应进一步向上市公司补偿，使补偿金额等于期末减值额。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太原市瀚创世纪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风光无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华瀚文化原股东承诺 2015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800.00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136.00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512 万元，2018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934.00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4,406.00 万元。如华瀚文化在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应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第二款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并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资产作价 - 已补偿股份数 × 本次发行股份价格 - 已补偿现金。如计算结果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已经补偿的股份和现金不退回。在触发盈利补偿的年度，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额大于历史年度已补偿金额与当年度盈利承诺补偿金额之和，则补偿义务人应进一步向上市公司补偿，使补偿金额等于期末减值额。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因客观原因无法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肖连启；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励唐会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励唐营销原股东承诺 2015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120.00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744.00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4,493 万元，2018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5,391.00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6,470.00 万元。如励唐营销在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应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第二款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并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资产作价 - 已补偿股份数 × 本次发行股份价格 - 已补偿现金。如计算结果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已经补偿的股份和现金不退回。在触发盈利补偿的年度，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额大于历史年度已补偿金额与当年度盈利承诺补偿金额之和，则补偿义务人应进一步向上市公司补偿，使补偿金额等于期末减值额。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因客观原因无法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卫国；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众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远洋传媒原股东承诺 2015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000.00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400.00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2,880 万元，2018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456.00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4,147.00 万元。如远洋传媒在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应根据本协议第三条第二款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并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承诺期内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因客观原因无法履行

			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作价－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如计算结果小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已经补偿的股份和现金不退回。在触发盈利补偿的年度，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额大于历史年度已补偿金额与当年度盈利承诺补偿金额之和，则补偿义务人应进一步向上市公司补偿，使补偿金额等于期末减值额。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高文晶；马晋瑞；申碧慧；太原市瀚创世纪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风光无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海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就不与联建光电进行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为保证山西华瀚持续发展和竞争优势，申碧慧、于海龙承诺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山西华瀚任职。（2）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向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联建光电、山西华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对因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联建光电或山西华瀚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就规范与联建光电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1）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联建光电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向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联建光电及山西华瀚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联建光电、山西华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对因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联建光电或山西华瀚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雷涛；李卫国；王鹏；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就不与联建光电进行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为保证远洋传媒持续发展和竞争优势，李卫国、王鹏、宗仆承诺至 2019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诺	(有限合伙); 新余众行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宗仆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p>年 12 月 31 日仍在远洋传媒任职。(2) 李卫国、王鹏、宗仆、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众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除持有远洋传媒股份外未有其他经营,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雷涛目前除持有远洋传媒股份、北京泓昌永泰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昌永泰”)100%股份、北京分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想科技”)70%股份外未有其他经营,雷涛、泓昌永泰、分想科技均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3) 本次交易完成后李卫国、王鹏、宗仆在远洋传媒或联建光电任职期间及从远洋传媒或联建光电离职后三年内,李卫国、王鹏、宗仆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远洋传媒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在同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众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亦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远洋传媒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4) 按照谁违反谁承担的原则,承诺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相关所得归联建光电所有外,还应将承诺人在本次交易所获交易对价的 25%以股份(股份价值按照 23.5 元/股计算)或现金方式作为赔偿金支付给联建光电。(5)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就规范与联建光电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1) 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联建光电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 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向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 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的关联交易;对无法</p>	日		
---	---	-------------------	--	---	--	--

			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联建光电及远洋传媒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联建光电、远洋传媒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对因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联建光电或远洋传媒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马杰；肖连启；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励唐会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苑晓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就不与联建光电进行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为保证励唐营销持续发展和竞争优势，肖连启、马杰、苑晓雷承诺至2019年12月31日仍在励唐营销任职。</p> <p>（2）肖连启、苑晓雷、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励唐会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目前除持有励唐营销股份外未有其他经营，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马杰目前除持有励唐营销股份、北京东方仁杰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仁杰”）股份外未有其他广告、传播行业的经营，本人、东方仁杰均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3）本次交易完成后肖连启、马杰、苑晓雷在励唐营销或联建光电任职期间及从励唐营销或联建光电离职后三年内，本人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励唐营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在同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励唐会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亦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励唐营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4）按照谁违反谁承担的原则，承诺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相关所得归联建光电所有外，还应将承诺人在本次交易所获交易对价的25%以股份（股份价值按</p>	2015年11月2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照 23.5 元/股计算) 或现金方式作为赔偿支付给联建光电。(5)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就规范与联建光电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 (1) 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 在联建光电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 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向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 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的关联交易; 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并依法签订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 按照联建光电及励唐营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联建光电、励唐营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对因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联建光电或励唐营销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斌; 陈雪芬; 郭检生; 刘为辉; 罗李聪; 马伟晋; 申箭峰; 向业胜; 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周伟韶; 朱嘉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马伟晋、周伟韶、陈雪芬、郭检生、向业胜、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就不与联建光电进行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 (1) 为保证深圳力玛持续发展和竞争优势, 马伟晋、陈雪芬、郭检生、向业胜承诺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仍在深圳力玛任职。(2) 马伟晋目前除持有深圳力玛 33.96% 股份、广州市叁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9.00% 份额外未有其他经营, 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周伟韶和陈雪芬二人目前除共同持有深圳力玛股份、广州联合力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广州和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0% 股权、广州锦琪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 股权外未有其他经营, 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郭检生、向业胜、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目前除持有深圳力玛股份外未有其他经营, 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3) 本次交易完成后, 马伟晋、陈雪芬、郭检	2015 年 11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生、向业胜在深圳力玛或联建光电任职期间及从深圳力玛或联建光电离职后三年内，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深圳力玛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在同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亦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深圳力玛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4）按照谁违反谁承担的原则，承诺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相关所得归联建光电所有外，还应将承诺人在本次交易所获交易对价的 25%（股份对价价值按照发行价格 23.5 元/股计算）作为赔偿金支付给联建光电。（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马伟晋、罗李聪、向业胜、周伟韶、朱嘉春、申箭峰、刘为辉、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郭检生、陈斌就规范与联建光电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1）承诺人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联建光电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与承诺人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承诺人及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联建光电及深圳力玛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联建光电、深圳力玛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对因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联建光电或深圳力玛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杨再飞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p>	2015 年 03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 2,958,038 股联建光电股份；（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2018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100% 股权在 2018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尚未解锁的股份扣除按如下方式计算的应继续冻结股份数后可解锁：应继续冻结股份数=友拓公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本次发股价格上述“应继续冻结股份数”根据友拓公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实际收回的情况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三年期间每年的 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逐步解锁，直至全部解锁完毕。譬如，友拓公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为人民币 8000 万，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友拓公关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00 万，那么，“应继续冻结股份数”中 2019 年 6 月 30 日可解锁的股份数=应继续冻结股份数×（2000 万÷8000 万）。如届时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仍有应收账款未收回的，那么，剩余被冻结的股份由联建光电以零对价收购并解除冻结状态，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收回的应收账款归属于友拓公关，而不再对本人做其他股份安排。（3）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蒋皓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p>	2015 年 03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2014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 1,495,513 股联建光电股份；（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 1,794,616 股联建光电股份；（3）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 493,741 股联建光电股份；（4）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拓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合伙企业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合伙企业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合伙企业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合伙企业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 1,286,103 股联建光电股份；（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2018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友拓公关 100%股权在 2018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合伙企业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p>	2015 年 03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合伙企业尚未解锁的股份扣除按如下方式计算的应继续冻结股份数后可解锁：应继续冻结股份数=友拓公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本次发股价格上述“应继续冻结股份数”根据友拓公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实际收回的情况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三年期间每年的 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逐步解锁，直至全部解锁完毕。譬如，友拓公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为人民币 8000 万，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友拓公关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00 万，那么，“应继续冻结股份数”中 2019 年 6 月 30 日可解锁的股份数=应继续冻结股份数×（2000 万÷8000 万）。如届时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仍有应收账款未收回的，那么，剩余被冻结的股份由联建光电以零对价收购并解除冻结状态，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收回的应收账款归属于友拓公关，而不再对本合伙企业做其他股份安排。</p> <p>（3）若本合伙企业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合伙企业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合伙企业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段武杰；周继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就规范与联建光电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1）本人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联建光电及易事达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联建光电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与本人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联建光电及易事达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联建光电及易事达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3）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联建光电及易事达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联建光电及易事达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联建光电、易事达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对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联建光电或易事达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2014 年 09 月 26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段武杰;张鹏;周继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为保证易事达持续发展和竞争优势, 本人承诺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仍在易事达任职 (2) 本人目前经营的 LED 显示屏、LED 照明灯具、LED 路灯等应用产品及周边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均是通过易事达进行的, 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易事达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也没有在与联建光电或易事达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易事达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3)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易事达或联建光电任职期间及从易事达或联建光电离职后三年内, 本人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易事达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不在同联建光电或易事达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易事达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易事达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易事达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 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 (4) 按照谁违反谁承担的原则, 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 除相关所得归联建光电所有外, 还应将本人在本次交易中所获交易对价的 25% 以股份 (股份价值按照 31 元/股计算) 或现金方式作为赔偿金支付给易事达。 (5)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2015 年 09 月 26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新余市易事达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合伙企业目前除持有易事达股份外未有其他经营, 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合伙企业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易事达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易事达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合伙企业亦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联建光电、易事达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不擅自以联建光电或易事达的名义为联建光电或易事达现有客户提供与联建光电及易事达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 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 (3) 按照谁违反谁承担的原则, 本合伙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 除相关所得归联建光电所有外, 还应将本合伙企业在本次交易中所获交易对价的 25% 以股份 (股份价值按照 31 元/股计算) 或现金方式作为赔偿金支付给易事达。 (4)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2014 年 09 月 26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蒋皓;杨再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本人目前经营的公关业务均是通过友拓公关进行的, 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也没有在与联建光电或友拓公关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或有其它任何与联建光电或友拓公关存在同业竞</p>	2015 年 03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争的情形。(2)本人在友拓公关任职期间及在本人自友拓公关离职后三年内,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直接从事公关类业务;不在公关类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以外的名义为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现有客户提供公关类业务(含活动承办);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p> <p>(3)按照谁违反谁承担的原则,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相关所得归联建光电所有外,还应将本人在本次交易所获交易对价的 25%(股份对价的价值按照发股价格计算)作为赔偿金支付给联建光电。</p> <p>(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就规范与联建光电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p> <p>(1)本人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联建光电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与本人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3)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联建光电及友拓公关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联建光电、友拓公关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人对因其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联建光电或友拓公关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蒋皓;深圳市拓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再飞	其他承诺	<p>1、租赁物业没有房产证或未办理租赁登记的赔偿责任承诺承诺人承诺如友拓公关因本次重组交割完成日之前租赁物业没有取得房产证、未办理租赁登记或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租赁物业到期不能续期而导致友拓公关承受任何负债、直接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向友拓公关全额予以赔偿,避免给友拓公关造成任何直接损失。2、劳动事宜如因本次重组交割完成日之前的劳动关系存在违法事由,导致友拓公关受到任何主体依法有效追索、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和/或公积金,承诺人将向友拓公关全额予以赔偿,避免给友拓公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友拓公关因本次重组交割完成日前的任何行为遭受任何处罚受到损失,承诺人将向友拓公关赔偿直接经济损失。</p>	2015年03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樊丽菲;何晓波;黄允炜;王琦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p>	2014年07月04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诺</p>		<p>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4.00%；（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0.55%；（3）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2.18%；（4）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和何吉伦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 股权在 2017 年度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最多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 的部分。满足如下任一条件，则本人剩余未解锁股份可解锁：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 已收回后予以解禁；②如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 但不足 70%，本人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 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本人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人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p>	<p>日</p>	
----------	--	--	----------	--

			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5) 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 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 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周昌文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 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68.75%, 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 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1.25%, 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 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 待满足以下条件后, 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 (1) 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 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4.00%; (2) 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 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0.55%; (3) 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 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2.18%; (4) 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和何吉伦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股权在 2017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 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 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的部分。满足如下任一条件, 则本人剩余未解锁股份可解锁: 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已收回后予以解禁; ②如分时传媒</p>	2014 年 07 月 0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但不足 70%，本人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何吉伦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人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5）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朱贤洲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3.22%，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66.78%，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3.22%；（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43.51%；（3）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p>	2014 年 07 月 0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和何吉伦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股权在 2017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的部分。满足如下任一条件，则本人剩余未解锁股份可解锁： 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已收回后予以解禁；②如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但不足 70%，本人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何吉伦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人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4）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高存平</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67.46%，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2.54%，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p>	<p>2014 年 07 月 04 日</p>	<p>9999-12-31</p>	<p>正常履行中</p>

		<p>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4.00%；（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0.55%；（3）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2.18%；（4）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和何吉伦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股权在 2017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的部分。满足如下任一条件，则本人剩余未解锁股份可解锁：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已收回后予以解禁；②如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但不足 70%，本人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何吉伦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人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5）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p>			
--	--	--	--	--	--

			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海涛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44.86%，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55.14%，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4.00%；（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86%；（3）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1.87%；（4）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和何吉伦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股权在 2017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的部分。满足如下任一条件，则本人剩余未解锁股份可解锁：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已收回后予以解禁；②如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但不足 70%，本人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何吉伦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p>	2014 年 07 月 0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人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5）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曾家驹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60.39%，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9.61%，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4.00%；（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0.55%；（3）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2.18%；（4）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p>	2014 年 07 月 0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告》及联建光电和何吉伦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股权在 2017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 的部分。满足如下任一条件，则本人剩余未解锁股份可解锁：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 已收回后予以解禁；②如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 但不足 70%，本人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 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何吉伦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人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5）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成都斯为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合伙企业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转让其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合伙企业在以上各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合伙企业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p>	2014 年 07 月 0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76.73%；</p> <p>(2) 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和何吉伦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股权在 2017 年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合伙企业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合伙企业当年最多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的部分。满足如下任一条件，则本合伙企业剩余未解禁股份可解锁：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已收回后予以解禁；②如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但不足 70%，本合伙企业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何吉伦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合伙企业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合伙企业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合伙企业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3) 若本合伙企业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则本合伙企业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合伙企业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何吉伦</p>	<p>股份限售承诺</p>	<p>一、参与联建光电本次重组配套融资认购的股份本人就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二、联建光电本次重组中，本人以所持分时传媒股份认购的联建光电股份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因本次重组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p> <p>2、在满足本承诺函第 1 条约定的前提下，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p>	<p>2014 年 07 月 04 日</p>	<p>9999-12-31</p>	<p>正常履行中</p>

		<p>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本人方可转让于本次重组中所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p> <p>（1）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3 年度、2014 年度各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上述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于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本人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34.00%；</p> <p>（2）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0.55%；</p> <p>（3）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6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且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22.18%；</p> <p>（4）联建光电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201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及联建光电和本人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分时传媒 100% 股权在 2017 年度末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后，本人在当年度无需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联建光电进行补偿，则本人当年最多可解锁股份数为超过于本次重组取得的联建光电股份的 10% 的部分。</p> <p>满足如下任一条件，则本人剩余未解锁股份可解锁：①在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 已收回后予以解禁；②如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超出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60% 但不足 70%，本人可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共同将已收回应收账款与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 70% 间差额相等的金额存入由联建光电及本人共同监管的资金账户，在资金存入该等账户后剩余股份即获得解禁。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所存入资金应根据后续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额相应解除监管；如该等资金存入一年后分时传媒收回的应收账款仍未达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的 70%，则该等账户内的资金可由联建光电使用，但该等由联建光电使用的资金应在后续应收账款收回时由联建光电返还至本人与分时传媒其他股东，且本人所解禁股份不受任何影响。</p> <p>为避免疑问，本处所称“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指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所载明的分时传媒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值。</p>			
--	--	---	--	--	--

			(5) 若本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负有补偿义务, 则本人当年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股份数=截至当年最多可解锁在本次重组中所获股份数-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确定的截至当年股份补偿数-已解锁股份数。如上述计算数值小于 0, 则当年不得解锁股份。3、若本人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联建光电股份因联建光电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第 1、2 条的限制。4、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成都斯为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樊丽菲; 高存平; 何大恩; 何吉伦; 何晓波; 黄允炜; 王琦; 曾家驹; 张海涛; 周昌文; 朱贤洲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交易对方承诺分时传媒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700 万元、10,000 万元、11,300 万元、12,200 万元和 12,800 万元。在承诺期内, 若分时传媒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小于承诺净利润, 则补偿义务人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补偿义务。当年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作价-已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补偿义务人可以选择股份补偿方式或现金补偿方式或股份与现金混合补偿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014 年 04 月 10 日	9999-12-31	因客观原因无法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樊丽菲; 高存平; 何吉伦; 何晓波; 黄允炜; 王琦; 曾家驹; 张海涛; 周昌文; 朱贤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任职期限承诺为保证分时传媒持续发展和竞争优势, 分时传媒管理层股东(具体包括朱贤洲、周昌文、高存平、张海涛、黄允炜、樊丽菲、曾家驹、何晓波、王琦) 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仍在分时传媒任职。(2) 广告类业务(含活动承办) 不竞争承诺。分时传媒原股东承诺将在本协议签订之日同时签订不竞争承诺, 管理层股东承诺其本人在分时传媒任职期间及自分时传媒离职后三年内及何吉伦承诺其本人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均不得在其他广告类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分时传媒原股东违反不竞争承诺的盈利归分时传媒所有。(3) 兼业禁止承诺。管理层股东在分时传媒任职期限内未经联建光电同意, 不得在其他公司兼职, 违反兼业禁止承诺的所得归分时传媒所有。(4) 违反任职期限承诺、不竞争承诺、兼业禁止承诺的赔偿责任。按照谁违反谁承担的原则, 管理层股东、何吉伦如违反上述承诺, 除相关所得归分时传媒所有外, 还应将违约方于本次重组中所获交易对价的 15% 以股份(股份价值按照 15.89 元/股计算) 或现金方式作为赔偿金支付给分时传媒。	2013 年 12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虎军; 熊瑾玉; 姚太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本人及配偶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 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联建光电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 亦没有在任何与联建光电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公司或企业拥有	2011 年 09 月 1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诺	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虎军;熊瑾玉;姚太平;张艳君	其他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刘虎军、熊瑾玉、姚太平、张艳君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本公司及子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并将对上述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承担连带责任。	2011年09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虎军;熊瑾玉;姚太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配偶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联建光电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联建光电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011年09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虎军;熊瑾玉;姚太平;张艳君	其他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刘虎军、熊瑾玉、姚太平、张艳君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本公司及子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并将对上述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承担连带责任。	2011年09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018年4	业绩补偿款	880.85	0	14.79%	880.85	0	0.00%	0		0	
合计				880.85	0	14.79%	880.85	0	0.00%	0		0	
相关决策程序				0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				不适用									

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人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亨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朝辉、曾宝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李建材等 917 名投资者诉公司就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29,727.07	是	其中,已经结案的 329 人,尚未结案的 588 人,其中仍处于一审阶段的 39 人,二审阶段 549 人	根据已经出具的一审判决书及调解情况,公司应赔偿给原告的损失金额合计为 61489056.36 元。	根据已经出具的判决书和调解书:原告 3 人败诉,9 人撤回起诉,公司无需支付;一审判决生效 3 人,公司已完成支付;二审我司撤诉 84 人,1 人已支付,83 人尚未收到生效裁定,故尚未支付;229 人签署调解协议,3 人已支付全部调解款,133 人已支付部分调解款;剩余 588 案尚未结案。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等系列公告
分时传媒原控股股东何吉伦的业绩补偿款	14,209.32	否	已结案	公司二审胜诉,判令被告何吉伦支付相关补偿金及利息。	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裁定强制拍卖何吉伦持有的 1240402 股“联建光电”股票以清偿债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公司诉太原市瀚创世纪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申碧慧、高文晶、马晋	3,829	否	已结案	公司败诉,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公司另行起诉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瑞、于海龙 索要业绩补 偿款案							
子公司深圳 市联动户外 广告有限公 司诉李卫国 股权转让纠 纷	2,996	否	已结案	公司二审胜 诉, 判决李 卫国支付 2996 万元股 权转让款及 利息	已申请强制 执行, 尚未 收到执行结 果通知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23 年年 度报告》 (公告编 号: 2023- 018)
公司诉李卫 国索要业绩 补偿款	3,358.06	否	一审已判 决, 被告上 诉	公司一审胜 诉, 判令李 卫国向建光 电股份有限 公司支付补 偿款 33,580,600 元及逾期付 款利息。	-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23 年年 度报告》 (公告编 号: 2023- 018)
公司诉李卫 国、雷涛、 宗仆、王鹏 索要业绩补 偿款	6,972.98	否	一审已开 庭, 尚未形 成判决	尚未判决	-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23 年年 度报告》 (公告编 号: 2023- 018)
公司诉新余 市风光无限 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太原市瀚创 世纪文化传 媒中心(有 限合伙)、 新余市德塔 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 伙)、申碧 慧、高文 晶、马晋 瑞、于海龙 索要业绩补 偿款	20,572.23	否	一审已立 案, 即将开 庭	尚未判决	-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关于部分 业绩补偿诉 讼收到法院 受理通知书 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2-110)
公司诉马伟 晋、朱嘉 春、申箭 峰、罗李 聪、周伟 韶、刘为 辉、陈斌、 郭检生、向 业胜、新余 市力玛智慧 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 伙), 新余 市德塔投资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索要业	3,866.88	否	一审已立 案, 即将开 庭	尚未判决	-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关于部分 业绩补偿诉 讼收到法院 受理通知书 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2-110)

绩补偿款							
公司诉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励唐会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肖连启索要业绩补偿款	6,298	否	一审已开庭，尚未形成有效判决	尚未判决	-	2023年04月28日	《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子公司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诉李波、李涛、刘赧索要业绩补偿款	2,911.79	否	原被告调解	原告撤诉	-	2023年04月28日	《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子公司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诉应平违反投资协议进行竞业索要赔偿	2,429.55	否	一审已判决，原被告均上诉	一审判令被告应平支付赔偿金200万	-	2023年04月28日	《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新余经纬传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子公司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2,035.94	否	原告已撤诉	原告撤诉	-	2023年04月28日	《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联建光电	其他	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存在问题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一、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切实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二、你公司应高度重视整改工作，对公司治理、内部控	2022年11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制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或不规范情形进行全面梳理和改进，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下发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163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并要求公司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深圳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公司收到《决定书》后立即传达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召开专题会议对《决定书》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针对性的分析研讨。同时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切实制定整改方案，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2-10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1年6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签订《工业厂房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惠州联建租用位于广东省惠州大亚湾西区同安路5号的2号厂房、3号厂房、4号厂房、1号宿舍共4栋物业，合计建筑面积78,612.61平方米，截至本报告期，该租赁仍在合同约定期限内。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 2、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部分股票将被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 3、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 4、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减资暨债权人通知》（公告编号：2022-011）
- 5、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拟出售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 6、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部分股票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 7、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 8、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调整西安绿一传媒有限公司《投资协议解除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 9、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 10、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 11、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 12、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部分股票被司法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 13、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出售房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 14、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 15、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被司法拍卖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 16、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 17、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 18、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 19、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 20、公司 2022 年 9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被司法处置的股份完成过户暨公司实际控制权已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 21、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
- 22、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
- 23、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
- 24、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
- 25、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508,595	6.92%	0	0	0	-77,823	-77,823	38,430,772	6.9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2,596,306	4.06%	0	0	0	-77,823	-77,823	22,518,483	4.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92,896	0.45%	0	0	0	8,125,000	8,125,000	10,617,896	1.91%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103,410	3.62%	0	0	0	8,202,823	8,202,823	11,900,587	2.14%
4、外资持股	15,912,289	2.86%	0	0	0	0	0	15,912,289	2.8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5,912,289	2.86%	0	0	0	0	0	15,912,289	2.8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7,580,579	93.08%	0	0	0	77,823	77,823	517,658,402	93.09%
1、人民币普通股	517,580,579	93.08%	0	0	0	77,823	77,823	517,658,402	93.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556,089,174	100.00%	0	0	0	0	0	556,089,17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7月，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竞得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虎军先生合计8,364,380股公司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中有8,125,000股为限售流通股，该部分股票于2022年9月完成过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何吉伦	15,912,289.00	0.00	0.00	15,912,289.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0.00	8,125,000.00	0.00	8,125,000.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马伟晋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新余市风光无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4,866.00	0.00	0.00	1,544,866.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朱嘉春	1,432,716.00	0.00	0.00	1,432,716.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郭检生	977,561.00	0.00	0.00	977,561.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罗李聪	960,053.00	0.00	0.00	960,053.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定向增发股份	行
申箭峰	846,254.00	0.00	0.00	846,254.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朱贤洲	766,526.00	0.00	0.00	766,526.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周昌文	714,680.00	0.00	0.00	714,680.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限售股东	12,353,650.00	0.00	8,202,823.00	4,150,827.00	高管锁定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38,508,595	8,125,000.00	8,202,823.00	38,430,77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8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4%	83,649,380.00	83649380.00	8,125,000.00	75,524,380.00		
何吉伦	境外自然人	6.90%	38,391,817.00	-33039692.00	15,912,289.00	22,479,528.00	质押	37,151,403
							冻结	38,391,817
刘虎军	境内自然人	3.97%	22,098,040.00	-81654580.00	0.00	22,098,040.00	质押	22,095,920
							冻结	14,745,920
张艳君	境内自然人	1.58%	8,809,930.00	-230000.00	0.00	8,809,930.00		
凌山	境内自然人	1.01%	5,590,600.00	1264100.00	0.00	5,590,600.00		
朱贤洲	境内自然人	0.96%	5,362,426.00	0.00	766,526.00	4,595,900.00		
舒俊	境内自然人	0.90%	4,999,700.00	4999700.00	0.00	4,999,700.00		
章兆利	境内自然人	0.67%	3,719,800.00	3719800.00	0.00	3,719,800.00		
黄绍云	境内自然人	0.65%	3,587,900.00	-4166600.00	0.00	3,587,900.00		
毛伟松	境内自然人	0.62%	3,446,636.00	3446636.00	0.00	3,446,6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虎军先生为广东南峰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刘虎军先生剩余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广东南峰行使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75,524,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524,380.00				
何吉伦	22,479,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79,528.00				
刘虎军	22,098,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98,040.00				
张艳君	8,809,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9,930.00				
凌山	5,59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90,600.00				
舒俊	4,99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99,700.00				
朱贤洲	4,59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95,900.00				
章兆利	3,71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9,800.00				
黄绍云	3,58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7,900.00				
毛伟松	3,446,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6,63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刘虎军先生为广东南峰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自然人股东凌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0,300 股外，还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660,3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谭炜樑	2012 年 10 月 09 日	914419000553438528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2 年 09 月 16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9 月 16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炜樑	本人	中国大陆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9 年 6 月至今于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总裁助理、总裁、副董事长、董事长职务；2010 年 10 月至今于广东豪丰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副总裁、总裁及董事长；2017 年 1 月至今于广东荣文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2015 年 6 月至今于广东溢丰华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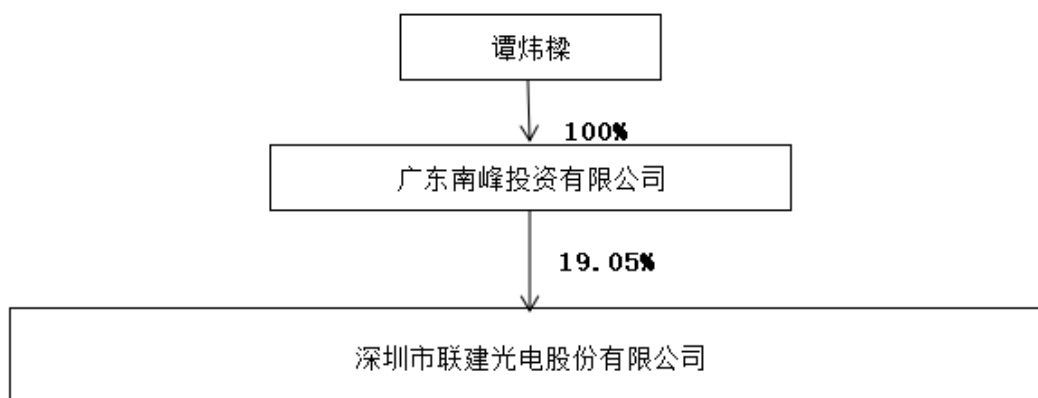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刘虎军、熊瑾玉夫妇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谭炜樑
变更日期	2022 年 09 月 16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9 月 16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亨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亨安审字(2023)第 01008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朝辉、曾宝莹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收入确认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三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贵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数字设备销售和数字营销服务，2022 年剔除处置深圳湾物业营业收入后为 975,511,330.40 元，较上年下降 5.36%，主要原因是公司数字设备销售国内市场营业额下降导致。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退市新规”）的退市指标之一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数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而营业收入是退市新规以及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予以关注。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测试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选取重要客户检查贵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服务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贵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结合产品、服务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本期收入是否出现异常波动，波动是否合理。

（4）选取重要及异常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会计凭证、销售或服务合同、发运单据、收款单据、签收单据、验收单据或确认单据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对互联网新媒体广告业务，对 IT 环境进行评估，关注信息系统相关的内控流程、数据集成的准确性以及数据备份的安全性，关注信息系统业务数据的逻辑性，以及与相关财务信息的匹配程度，利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与业务系统运行的一般信息技术环境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信息系统载列的交易详情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7）选取样本向客户进行函证。

（二）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金融工具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对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西藏斯为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2 年度发生公允价值变动-44,003,877.32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余额为 0.00。

管理层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基于市场数据与估值模型的结合，通常需要输入较多的变量。在这些输入值当中，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对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而言，可观察的市场数据无法使用，会涉及重大判断及估计。

由于涉及金额较大，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估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估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 （2）评价管理层进行公允价值估值所采用方法是否恰当；
- （3）获取中介机构出具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估值报告，评价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分析公允价值估值中使用的估值模型、估值假设及关键数据；
- （4）获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估值的相关资料，参考市场数据，复核公允价值估值中所使用关键数据的合理性及适当性；
- （5）测试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6）检查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三）应收账款与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五）其他应收款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32,428.58 万元，坏账准备为 13,527.51 万元，账面净值为 18,901.07 万元，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5.43%；其他应收款的原值为 30,677.96 万元，坏账准备为 28,753.53 万元，账面净值为 1,924.44 万元，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57%。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管理层根据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计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

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并测试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款项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 分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前瞻性调整因素和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的判断；

(3) 选取样本评估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4) 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评估其可回收性，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以及外部工商信息查询；

(5) 检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

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亨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119,781.35	222,264,380.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87,380.72	9,177,444.80
应收账款	189,010,743.70	174,831,193.8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596,392.52	27,467,473.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244,374.22	133,137,211.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4,587,769.98	192,077,807.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81,505.02	25,663,917.10
流动资产合计	808,727,947.51	784,619,427.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817,409.71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1,247.58	44,565,124.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18,758,395.83	479,927,195.88

固定资产	110,832,392.01	188,625,960.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591,193.58	29,074,664.66
无形资产	765,772.01	2,036,754.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2,434.51	5,316,08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28,793.86	9,134,535.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53,773.93	7,367,490.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6,521,413.02	766,047,814.65
资产总计	1,225,249,360.53	1,550,667,24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528,611.11	753,292,746.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7,387,910.86	136,325,614.91
应付账款	308,403,601.08	222,586,351.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2,882,469.29	115,175,540.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738,984.98	23,444,024.63
应交税费	15,736,824.27	10,864,701.45
其他应付款	35,891,869.33	47,322,050.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62,334.11	6,820,351.49
其他流动负债	18,812,581.14	14,855,422.48
流动负债合计	1,098,045,186.17	1,330,686,803.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454,329.15	9,550,146.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2,180,394.97	46,076,990.50
递延收益		1,14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242.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634,724.12	56,915,379.06
负债合计	1,165,679,910.29	1,387,602,182.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6,089,174.00	556,089,174.00
其他权益工具	-8,682,190.65	-8,682,190.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37,010,277.31	3,635,941,455.24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0,581,338.73	-15,798,557.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74,470,578.99	-4,116,520,26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284,575.18	158,948,850.76
少数股东权益	2,284,875.06	4,116,208.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69,450.24	163,065,059.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5,249,360.53	1,550,667,242.13

法定代表人：乔建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凌君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文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863,098.15	47,078,988.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15,147.18	1,620,488.81
应收账款	68,212,389.06	58,409,146.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00,636.75	736,182.82
其他应收款	430,557,642.08	427,750,542.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89,417.49	249,584.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769.93	348.22
流动资产合计	588,686,100.64	535,845,280.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6,102,093.02	226,102,093.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44,003,877.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2,493,011.13	479,927,195.88
固定资产	51,452,513.65	138,862,957.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99,071.35	1,945,873.21
无形资产	491,100.18	599,281.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44,58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875.46	116,5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3,853,664.79	895,102,430.99
资产总计	1,062,539,765.43	1,430,947,71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528,611.11	753,292,746.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925,341.31	31,037,023.43
应付账款	125,760,401.43	98,531,610.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0,546,710.46	50,187,627.25
应付职工薪酬	2,905,100.77	3,409,699.59
应交税费	6,683,172.16	4,467,018.37
其他应付款	254,855,703.87	249,950,284.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5,087.48	1,781,629.29
其他流动负债	7,830,963.64	4,120,028.46
流动负债合计	850,841,092.23	1,196,777,66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40,622.55	214,197.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1,193,386.39	44,636,010.34
递延收益	0.00	1,14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234,008.94	45,995,207.99
负债合计	904,075,101.17	1,242,772,876.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6,089,174.00	556,089,174.00
其他权益工具	-8,682,190.65	-8,682,190.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4,141,529.50	3,554,141,529.50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52,516,000.00	-8,512,122.6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未分配利润	-3,998,487,080.83	-4,012,780,787.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64,664.26	188,174,83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2,539,765.43	1,430,947,711.9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47,755,599.68	1,030,761,821.04
其中：营业收入	1,247,755,599.68	1,030,761,821.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0,766,802.54	1,063,894,844.44
其中：营业成本	952,867,781.94	729,053,231.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462,982.13	13,178,934.24
销售费用	107,309,963.79	100,896,146.41
管理费用	107,171,682.44	99,592,269.57
研发费用	68,892,947.71	63,677,778.24
财务费用	22,061,444.53	57,496,484.38
其中：利息费用	32,365,208.10	50,817,024.88
利息收入	4,418,490.81	2,312,847.48
加：其他收益	12,617,787.01	15,258,602.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000.00	89,359,89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65,830.38	-19,783,542.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09,024.30	-25,149,084.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00,962.37	128,746.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767,308.16	26,681,595.76
加：营业外收入	12,250,969.71	32,279,968.96
减：营业外支出	17,845,976.75	2,904,025.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362,315.20	56,057,539.16
减：所得税费用	4,474,339.68	-5,597,855.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36,654.88	61,655,395.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36,654.88	61,655,395.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50,316.74	61,161,481.18
2. 少数股东损益	-1,886,338.14	493,913.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873,385.35	-509,955.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782,780.91	-510,400.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03,877.32	100,144.8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003,877.32	100,144.8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8,903.59	-610,545.1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8,903.59	-610,545.1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604.44	445.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710,040.23	61,145,43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733,097.65	60,651,080.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6,942.58	494,358.9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乔建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凌君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文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1,904,653.04	234,390,652.70
减：营业成本	604,408,001.71	180,486,410.34
税金及附加	9,849,987.07	6,775,524.09
销售费用	14,434,860.50	7,051,109.87
管理费用	48,370,762.59	41,984,471.22
研发费用	21,428,208.08	15,245,520.91
财务费用	30,743,283.78	57,734,951.08
其中：利息费用	31,441,698.70	52,834,542.25
利息收入	464,886.98	472,925.08
加：其他收益	6,523,253.56	6,661,911.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57,711,385.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90,119.22	-1,237,489,989.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76,016.45	163,205.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58,938.54	-1,247,840,820.97
加：营业外收入	985,407.25	25,245,481.95
减：营业外支出	17,525,494.58	195,443.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18,851.21	-1,222,790,782.09
减：所得税费用	125,145.01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93,706.20	-1,222,790,782.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93,706.20	-1,222,790,782.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003,877.3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03,877.3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003,877.3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10,171.12	-1,222,790,782.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892,356.54	1,056,447,998.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06,474.29	12,181,38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80,374.90	45,607,21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479,205.73	1,114,236,59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7,181,741.04	667,327,732.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036,763.59	194,497,43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46,117.72	26,780,990.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37,862.95	122,651,82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8,102,485.30	1,011,257,98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76,720.43	102,978,61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7,504.98	6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108,688.67	376,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615,000.00	93,986,732.9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8,520.80	7,245,20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779,714.45	102,208,03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10,308.17	18,618,664.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435.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10,308.17	18,620,10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669,406.28	83,587,93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2,000,000.00	1,35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50,000.00	7,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450,000.00	1,357,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4,000,000.00	1,54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49,243.03	50,172,226.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60,639.14	40,599,39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809,882.17	1,633,271,62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359,882.17	-275,521,62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716.21	-1,577,740.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72,960.75	-90,532,810.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595,653.42	168,128,46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368,614.17	77,595,653.4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8,773,677.68	271,655,859.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31,632.43	294,262.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316,798.52	415,656,60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822,108.63	687,606,729.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085,016.77	77,185,606.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24,771.51	19,766,47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69,255.66	11,695,67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361,916.52	1,559,711,28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040,960.46	1,668,359,04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218,851.83	-980,752,31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061,688.67	313,33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4,811,847.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8,520.80	3,850,70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870,209.47	78,975,885.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913.00	3,010,991.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913.00	3,010,991.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575,296.47	75,964,893.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2,000,000.00	1,17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649,170.01	1,382,037,96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6,649,170.01	2,557,537,962.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4,000,000.00	1,54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86,446.81	50,172,226.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86,204.17	60,917,33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6,172,650.98	1,653,589,557.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3,480.97	903,948,404.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241,847.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32,963.67	-1,080,862.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5,890.22	10,196,752.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48,853.89	9,115,890.2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6,089,174.00			-8,682,190.65	3,635,941,455.24		-15,798,557.82		107,919,232.24		-4,116,520,262.25		158,948,850.76	4,116,208.60	163,065,05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6,089,174.00			-8,682,190.65	3,635,941,455.24		-15,798,557.82		107,919,232.24		-4,116,520,262.25		158,948,850.76	4,116,208.60	163,065,059.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068,822.07		44,782,780.91				57,950,316.74		101,664,275.58	-1,831,333.54	103,495,609.12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44,7 82,7 80.9 1					- 57,9 50,3 16.7 4		- 102, 733, 097. 65	- 1,97 6,94 2.58	- 104, 710, 040. 23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0.00	145, 609. 04	145, 609. 04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0.00	145, 609. 04	145, 609. 04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68,822.07								1,068,822.07		1,068,822.07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6,089,174.00			-8,682,190.65	3,637,010,277.31			-60,581,338.73		107,919,232.24		-4,174,470,578.99		57,284,575.18	2,284,875.06	59,569,450.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7,692,579.00			-8,682,190.65	3,640,808,664.89			-15,288,157.53		107,919,232.24		-4,177,681,743.43		104,768,384.52	3,621,849.67	108,390,23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7,692,579.00			-8,682,190.65	3,640,808,664.89			-15,288,157.53		107,919,232.24		-4,177,681,743.43		104,768,384.52	3,621,849.67	108,390,234.1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1,60 3,40 5.00				- 4,86 7,20 9.65		- 510, 400. 29					61,1 61,4 81.1 8		54,1 80,4 66.2 4	494, 358. 93	54,6 74,8 25.1 7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510, 400. 29					61,1 61,4 81.1 8		60,6 51,0 80.8 9	494, 358. 93	61,1 45,4 39.8 2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1,60 3,40 5.00				- 4,86 7,20 9.65									- 6,47 0,61 4.65		- 6,47 0,61 4.65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 1,60 3,40 5.00				- 4,86 7,20 9.65									- 6,47 0,61 4.65		- 6,47 0,61 4.65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6,089,174.00			-8,682,190.65	3,635,941,455.24		-15,798,557.82		107,919,232.24		-4,116,520.26		158,948,850.76	4,116,208.60	163,065,059.3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6,089,174.00			-8,682,190.65	3,554,141,529.50		-8,512,122.68		107,919,232.24	-4,012,780,787.03		188,174,835.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556,0			-	3,554		-		107,9	-		188,1

本年期初余额	89,174.00			8,682,190.65	,141,529.50		8,512,122.68		19,232.24	4,012,780,787.03		74,83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03,877.32			14,293,706.20		-29,710,171.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003,877.32			14,293,706.20		-29,710,171.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6,089,174.00			-8,682,190.65	3,554,141,529.50		-52,516,000.00		107,919,232.24	-3,998,487,080.83		158,464,664.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7,692,579.00			-8,682,190.65	3,559,008,739.15		-8,512,122.68		107,919,232.24	-2,789,990,004.94		1,417,436,23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7,692,579.00			-8,682,190.65	3,559,008,739.15		-8,512,122.68		107,919,232.24	-2,789,990,004.94		1,417,436,23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603,405.00				-4,867,209.65					1,222,790,782.09		-1,229,261,396.74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222,790,782.09	- 1,222,790,782.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603,405.00				- 4,867,209.65							- 6,470,614.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603,405.00											- 1,603,40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4,867,209.65							- 4,867,209.6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56,089,174.00			-8,682,190.65	3,554,141,529.50		-8,512,122.68		107,919,232.24	-4,012,780,787.03		188,174,835.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企业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原设立于 2003 年 4 月 14 日的深圳市联创健和光电显示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15 日以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86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股票简称“联建光电”，股票代码“300269”。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688116，法定代表人：乔建荣，注册资本 556,089,174.00 元，股份总数 556,089,17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

•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 68 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厂区四号厂房 2 楼；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发光二极管（LED）显示屏及其应用产品的销售；发光二极管（LED）显示屏的租赁、安装和售后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登证字第 2003-738 号资格证书办理）；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相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房屋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发光二极管（LED）显示屏及其应用产品的生产。

-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公司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8 户。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2 年度亏损 59,836,654.88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89,317,238.66 元，一年内需要偿付的有息负债（短期借款）为 340,528,611.11 元，未分配利润为-4,174,470,578.99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金额为 57,284,575.18 元，资产负债率为 95.14%；2022 年本公司剔除处置深圳湾物业营业收入后实现收入为 975,511,330.40 元，较上年下降 5.36%；同时如财务报表

“**本节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所述，本公司因与投资者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以下简称“系列案”）导致需赔付 66,932,131.40 元（部分案件处于二审上述状态），已支付 9,798,870.93 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为解决持续经营问题，计划执行如下举措：

1、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出售闲置物业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部分自有办公楼，将所获得的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运营资金，改善公司资金情况，对现金流起到积极影响。后续公司将根据具体业务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继续推进闲置物业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其他自有办公楼的出售工作，进一步盘活公司资产，从而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从 7.53 亿元降至 3.41 亿元，有效减少降低有息负债及财务费用，缓解公司压力。未来公司将持续保持与融资方良好沟通，在保障公司资金稳定的同时，加大与其他融资方的对接与协商，确保公司整体资金需求，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发展。目前已与光大银行、东莞银行就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进行沟通并达成一致，资金紧张问题在后续年度将得到有效缓解。

3、关于投资者索赔系列案件，其诉讼时效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到期，已基本尘埃落定，新增案件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原则上仅限于已经在诉讼时效届满之前提起诉讼的投资者诉讼案件或通过上述民法典相关条款规定的诉讼时效中止或中断延长了诉讼时效的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案件已进行损失预测并相应计提预计负债，并对预计损失赔偿列入公司当年度现金流量表考虑范畴。经分析，公司有能力和支付该部分赔偿，该系列案件不会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通过强化管理，出售闲置物业、优化投资者诉讼解决方案等一系列积极措施，其他风险警示最终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撤销，公司经营迈入正常的发展轨道。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对经营战略、组织运营、资金需求、流程机制进行全面梳理，根据公司战略及业绩目标，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使资金、人员、机制等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相匹配，从而提高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

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

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

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2：传媒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3：跨境电商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内部往来；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传媒业务；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内部往来。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的显著变化。例如，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条款及相同交易对手的类似金融工具，在最近期间发行时的信用利差相对于过去发行时的变化。

②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将发生的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③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的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1)信用利差；2)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3)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4)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④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

⑤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下调。如果内部信用评级可与外部评级相对应或可通过违约调查予以证实，则更为可靠。

⑥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例如，实际或预期的利率上升，实际或预期的失业率显著上升。

⑦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例如，借款人收入或毛利率下降、经营风险增加、营运资金短缺、资产质量下降、杠杆率上升、流动比率下降、管理出现问题、业务范围或组织结构变更（例如某些业务分部终止经营）。

⑧同一借款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⑨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例如，技术变革导致对借款人产品的需求下降。

⑩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例如，如果房价下降导致担保物价值下跌，则借款人可能会有更大动机拖欠抵押贷款。

⑪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例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关于信用增级的质量变化，企业应当考虑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次级权益预计能否吸收预期信用损失等。

⑫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⑬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例如，一组贷款资产中延期还款的数量或金额增加、接近授信额度或每月最低还款额的信用卡持有人的预期数量增加。

⑭企业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的变化。例如，企业信用风险管理实务预计将变得更为积极或者对该金融工具更加侧重，包括更密切地监控或更紧密地控制有关金融工具、对借款人实施特别干预。

⑮逾期信息。

-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20.00	20.00
3至4年	40.00	4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2：传媒业务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0至6个月	1.32	1.32
7至12个月	8.36	8.36
1至2年	46.28	46.28
2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3：跨境电商业务

跨境电商业务应收账款为电商平台款项，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五、1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五、1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五、1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17、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

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10.00	3.0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10.00	9.00-3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10.00	9.0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2-8	5.00-10.00	11.25-45.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2	5.00-10.00	7.92-30.0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1、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3、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4、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照实际收益期确定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按照实际收益期确定	直线法摊销
商标权	按照实际收益期确定	直线法摊销
软件	按照实际收益期确定	直线法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为研发项目而进行的前期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的阶段，公司以《研发项目立项书》上项目立项申请审核通过时间作为研发项目进入研究阶段的标准。

开发阶段：研发项目试产后即进入开发阶段，开发阶段以《试产评审报告》上的审批时间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到研发项目上，公司以研发项目达到量产，《项目总结报告》审批时间作为开发阶段支出转入无形资产的条件和时点。

2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9、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

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1、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2、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 LED 显示屏设备销售、数字营销服务、户外广告服务等多项承诺。本公司的 LED 显示屏设备销售、数字营销服务、户外广告服务均可单独区分，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

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 LED 显示屏设备销售、数字营销服务、户外广告服务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本节五、30、预计负债”

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数字营销服务、户外广告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

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国内销售不需要安装的产品以发出商品经客户接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需要安装的产品以发出商品安装后经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出口销售以发出商品装船离岸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广告及策划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广告或商业行为开始出现于公众面前；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③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搜索引擎广告服务、展示类广告收入：

搜索引擎广告服务，采取事先充值按点击计费的原则，公司在实际业务中根据不同客户开立一一对应的帐户并通常以小额充值的方式操作，该类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点击消耗完成后，根据合同金额及点击量分期确认收入。

展示类广告，公司与客户约定展示期间，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广告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在合同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4) 移动互联网自媒体产品、移动营销大数据平台业务收入：

移动互联网自媒体产品收入，与客户就投放意向及投放需求达成一致后，将广告按照投放方案在自媒体上线发布，投放结果提交客户确认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公司时确认发布收入。

移动营销大数据平台业务收入，与客户就投放意向及投放需求达成一致后，将广告按照投放方案按照排期在广告平台上线发布，投放结果提交客户确认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公司时确认发布收入。

(5) 跨境电商业务收入：

1) 本公司在 Amazon.com,Inc（亚马逊美国）平台交易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本公司将货物发送至亚马逊美国仓库，由亚马逊负责仓储、保管及配送。本公司在亚马逊网络平台上根据自身条件及相关协议进行定价销售，由本公司向最终客户开具发票（如需要）；亚马逊每 14 天与本公司结算一次销售及往来情况，亚马逊提供给本公司相应的电子结算单，本公司根据电子结算单的销售收入扣除退货金额确认当期的销售收入。

2) 本公司在自营独立站平台交易的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本公司将货物发送至我公司海外仓库，通过 shoplazza 平台进行店铺日常运营管理，由本公司与物流公司对接配送服务。本公司在 shoplazza 平台上根据自身条件进行定价销售，由本公司向最终客户开具发

票（如需要），买家通过 PayPal 或信用卡支付款项到本公司 PayPal 或信用卡账户，根据 PayPal 或信用卡账户解冻或放款金额扣除退货金额确认当期的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5、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6、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中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示为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示为持有待售负债。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8、其他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规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自公布之日实施。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执行上述解释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文化建设事业费	广告行业增值税应税服务取得的销售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香港联建	16.50
荷兰易事达	20、25
美国易事达	21
易事达	15
日本联建	15
联动精准	15
联建有限	15
爱普新媒	15
聚量网络	免税
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2022 年 12 月 19 日，联建光电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207311），联建光电 2022-2024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2020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2044206125），易事达 2020-2022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202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联动精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201623），联动精准 2022-2023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2021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联建有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206801），联建有限 2021-2023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2022 年 12 月 1 日，爱普新媒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11004779），爱普新媒 2022-2024 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财税[2021]27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2016 版)》(以下简称《2016 版目录》)范围内的企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经进入优惠期的，可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53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 号)规定享受至优惠期满为止，如属于《目录》与《2016 版目录》相同产业项目范围，可在剩余期限内按本通知规定享受至优惠期满为止。本公司之子公司聚量网络、喀什云汇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1、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联建系 2007 年 1 月在香港登记署登记成立的控股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为利得税，税率为 16.5%。

2、本公司之子公司荷兰易事达系 2014 年 7 月在荷兰登记成立的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税率根据应纳税所得额分为两个级次：应纳税所得额小于 20 万欧元时税率为 20%，应纳税所得额大于 20 万欧元时税率为 25%。

3、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国易事达系 2021 年 10 月在美国内华达州登记成立的子公司，其企业收入所得税美国联邦法定税率为 21%。

4、本公司之子公司日本联建系 2022 年 11 月在日本东京登记成立的子公司，其企业以公司损益表中的税前损益为基础，并依法规进行必要的调整，年所得 800 万日元以下，税率为 15.0%。

5、除上述情况及本节六、2 所述税收优惠外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928.74	137,914.89
银行存款	131,040,981.78	77,446,921.84
其他货币资金	171,030,870.83	144,679,543.39
合计	302,119,781.35	222,264,380.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90,515.24	3,743,554.4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74,751,167.18	144,668,726.7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2,091,565.07	3,564,222.14
承兑汇票保证金	168,038,718.15	136,853,406.61
司法冻结款项	3,720,301.08	0.00
信用证保证金	899,570.00	0.00
贷款保证金	0.00	2,000,000.00
定期存款质押	0.00	2,250,000.00
其他	1,012.88	1,097.95
合计	174,751,167.18	144,668,726.70

注：本公司子公司爱普传媒与员工存在劳动人事纠纷、与供应商存在民事诉讼事项，银行账户因上述事项被司法冻结 2,656,858.85 元，（案件情况见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3、其他-案件情况序号 2、5-12）；本公司子公司惠州联建与供应商存在民事诉讼事项，银行账户因上述事项被司法冻结 1,063,437.50 元（案件情况见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3、其他-案件情况序号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被司法冻结款总金额为 3,720,296.35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54,461.78	8,677,697.11

商业承兑票据	1,932,918.94	499,747.69
合计	14,187,380.72	9,177,444.8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3,600.00	0.68%	63,600.00	100.00%	0.00
其中：										
赣州恒创置业有限公司						63,600.00	0.68%	63,6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215,651.78	100.00%	28,271.06	0.20%	14,187,380.72	9,203,747.31	99.32%	26,302.51	0.36%	9,177,444.80
其中：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85,390.00	0.60%	4,269.50	5.00%	81,120.50	526,050.20	5.68%	26,302.51	5.00%	499,747.69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数字营销	1,875,800.00	13.20%	24,001.56	1.28%	1,851,798.44					
组合4：银行承兑汇票	12,254,461.78	86.20%			12,254,461.78	8,677,697.11	93.64%			8,677,697.11
合计	14,215,651.78	100.00%	28,271.06	0.20%	14,187,380.72	9,267,347.31	100.00%	89,902.51	1.03%	9,177,444.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数字设备	85,390.00	4,269.50	5.00%
合计	85,390.00	4,269.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数字营销	1, 875, 800. 00	24, 001. 56	1. 28%
合计	1, 875, 800. 00	24, 001. 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4: 银行承兑汇票	12, 254, 461. 78		
合计	12, 254, 461. 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63, 600. 00				-63, 600. 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6, 302. 51	24, 658. 96	22, 690. 41			28, 271. 06
合计	89, 902. 51	24, 658. 96	22, 690. 41		-63, 600. 00	28, 271. 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11, 618. 23	银行转账
南京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072. 18	背书支付货款
合计	22, 690. 41	

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其他变动减少 63,600.00 元为赣州恒创置业有限公司开出的商业承兑汇票, 2022 年 2 月 7 日到期拒付, 单项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转入“应收账款”科目核算。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321,515.90	9,524,825.54
合计	12,321,515.90	9,524,825.54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69,538.53
合计	169,538.53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226,909.40	30.91%	85,556,919.86	85.36%	14,669,989.54	63,075,442.91	21.63%	63,075,442.91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058,882.82	69.09%	49,718,128.66	22.19%	174,340,754.16	228,469,300.06	78.37%	53,638,106.24	23.48%	174,831,193.82
其										

中：										
组合 1：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151,099,941.21	46.59%	22,499,740.89	14.89%	128,600,200.32	169,134,152.11	58.01%	25,668,732.52	15.18%	143,465,419.59
组合 2：传媒业务	72,940,074.58	22.49%	27,218,387.77	37.32%	45,721,686.81	59,309,049.44	20.34%	27,969,373.72	47.16%	31,339,675.72
组合 3：跨境电商业务	18,867.03	0.01%	0.00	0.00%	18,867.03	26,098.51	0.01%			26,098.51
合计	324,285,792.22	100.00%	135,275,048.52	41.71%	189,010,743.70	291,544,742.97	100.00%	116,713,549.15	40.03%	174,831,193.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Liantronics, LLC 美国公司	21,302,707.68	21,302,707.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选房宝（珠海横琴）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4,553,273.48	3,721,408.23	25.57%	逾期部分预计不可收回
广州市首佳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7,600,000.00	7,600,00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湖南易事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414,695.62	6,414,695.62	100.00%	涉诉
上海欢兽实业有限公司	4,415,441.95	4,415,441.95	100.00%	公司已申请破产，预期收款可能性低
ARTIXIUM DISPLAY LIMITED	4,204,052.23	4,204,052.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孚马迪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850,000.00	2,850,00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深圳市天杞园健康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北京中兴天合国际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600,000.00	2,600,00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ACE Visual Inc	2,490,862.72	2,490,862.72	100.00%	涉诉
universal Media Display Inc	2,416,805.35	2,416,805.35	100.00%	涉诉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企业被列入失信名单，经营异常，无法取得联系
The Technology Film Equipment Rental L.L.C	1,407,239.22	1,407,239.22	100.00%	涉诉
深圳市兆富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290,000.00	1,290,00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林州市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1,262,500.00	1,26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雅居乐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1,187,933.82	593,966.91	50.00%	逾期部分预计不可收回
南京豪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6,681.90	1,016,681.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retty Home Group (Europe) GmbH	996,764.43	996,764.43	100.00%	涉诉

STUDIO ARYA	718,398.49	718,398.49	100.00%	中信保不予索赔
中山市泰佳房地产有限公司	607,358.54	303,679.27	50.00%	逾期部分预计不可收回
深圳宝耀科技有限公司	576,126.80	576,126.80	100.00%	企业为失信人,款项可收回性较小
北京旭升昌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0,581.53	550,581.53	100.00%	涉诉
SRI GANGOTHRI VIDEO	541,358.36	541,358.36	100.00%	低于保险免赔额,不予赔付
恒大新能源汽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8,640.47	518,640.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往来	15,905,486.81	12,965,008.70	81.51%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100,226,909.40	85,556,919.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2,341,124.37	4,117,056.20	5.00%
1-2年(含2年)	50,957,591.49	5,095,759.11	10.00%
2-3年(含3年)	3,328,895.33	665,779.07	20.00%
3-4年(含4年)	2,165,192.47	866,076.99	40.00%
4-5年(含5年)	2,760,340.15	2,208,272.12	80.00%
5年以上	9,546,797.40	9,546,797.40	100.00%
合计	151,099,941.21	22,499,740.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传媒业务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个月(含6个月)	35,206,500.49	464,725.81	1.32%
7-12个月(含12个月)	11,307,199.72	945,281.89	8.36%
1-2年(含2年)	1,150,398.93	532,404.63	46.28%
2年以上	25,275,975.44	25,275,975.44	100.00%
合计	72,940,074.58	27,218,387.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 跨境电商业务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867.03	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55,823,467.93
1 至 2 年	57,051,422.98
2 至 3 年	7,886,222.97
3 年以上	103,524,678.34
3 至 4 年	21,093,925.82
4 至 5 年	13,575,206.69
5 年以上	68,855,545.83
合计	324,285,792.2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075,442.91	22,481,476.95				85,556,919.8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3,638,106.24	-3,845,876.79	13,416.50	879,884.02	819,199.73	49,718,128.66
合计	116,713,549.15	18,635,600.16	13,416.50	879,884.02	819,199.73	135,275,048.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注：本期其他变动为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差导致增加 819,199.73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LED GESTION	879,884.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的比例	
客户一	21,302,707.68	6.57%	21,302,707.68
客户二	14,553,273.48	4.49%	3,721,408.25
客户三	14,294,619.54	4.41%	1,133,481.16
客户四	12,395,674.20	3.82%	1,239,567.42
客户五	10,990,000.00	3.39%	1,099,000.00
合计	73,536,274.90	22.68%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896,683.23	72.79%	26,128,099.65	95.12%
1至2年	3,322,990.01	24.44%	303,453.46	1.10%
2至3年	160,755.21	1.18%	520,856.10	1.90%
3年以上	215,964.07	1.59%	515,063.88	1.88%
合计	13,596,392.52		27,467,473.09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2,634,174.31	1-2年	预付物业管理费用
供应商二	388,000.00	1-2年	预付供应货款
供应商三	108,047.00	3年以上	预付服务费
合计	3,130,221.3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一	2,634,174.31	19.37
供应商二	1,104,625.30	8.12
供应商三	500,000.00	3.68
供应商四	388,000.00	2.85
供应商五	382,000.00	2.81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244,374.22	133,137,211.21
合计	19,244,374.22	133,137,211.2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6,945,043.04	70,220,035.92
押金保证金	40,894,559.53	47,235,918.41
员工备用金	4,865,879.01	4,831,641.58
出口退税	859,859.73	7,538,703.01
股权转让款	34,760,000.00	142,446,500.00
业绩补偿款	145,975,011.80	154,783,532.60
其他	2,479,276.48	2,547,906.37
合计	306,779,629.59	429,604,237.8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56,173.41	39,141,027.81	252,369,825.46	296,467,026.6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21,839.97	1,021,839.97	0.00	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3,235,307.48	3,235,307.48	0
本期计提	231,742.80	48,118.08	9,698,565.56	9,978,426.44
本期转回	0.00	6,590,535.26	2,764,455.00	9,354,990.26
其他变动	-3,670,425.00	-5,884,782.49	0.00	-9,555,207.4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5,651.24	24,500,360.63	262,539,243.50	287,535,255.3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何吉伦、何大恩	142,093,164.92	142,093,164.9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9,239,090.97	49,239,090.97	100	资不抵债，失信人
李卫国	26,000,000.00	26,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神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惠民乐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167,999.90	9,167,999.9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公司已破产
吴志浩	3,260,000.00	3,26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50,000.00	2,85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常胜	2,488,887.98	2,488,887.9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山市三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昌聚科技有限公司	1,580,325.03	1,580,325.0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传泰	1,189,049.63	1,189,049.6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7,720,725.07	7,720,725.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2,539,243.50	262,539,243.50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934,645.20
1至2年	26,313,118.55
2至3年	38,753,236.55
3年以上	214,778,629.29
3至4年	35,868,629.07
4至5年	24,728,127.45
5年以上	154,181,872.77
合计	306,779,629.5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96,467,026.68	9,978,426.44	9,354,990.26		-9,555,207.49	287,535,255.37
合计	296,467,026.68	9,978,426.44	9,354,990.26		-9,555,207.49	287,535,255.37

注：其他变动其中-9,570,209.20元为本期将1年以上的股权转让款转至“长期应收款”进行核算，同时结转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至“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590,535.26	银行转账收回 880.85 万元
四川正其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250,000.00	银行转账收回 225.00 万元
上海成光广告有限公司	500,000.00	银行转账收回 50.00 万元
合计	9,340,535.26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何吉伦、何大恩	业绩补偿款	142,093,164.92	5年以上	46.32%	142,093,164.92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637,138.66	2-5年, 5年以上	12.92%	39,637,138.66
李卫国	股权转让款	26,000,000.00	2-3年	8.48%	26,000,000.00
广州市神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500,000.00	3-4年	3.10%	9,500,000.00
深圳市惠民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167,999.90	3-4年	2.99%	9,167,999.90
合计		226,398,303.48		73.81%	226,398,303.48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159,466.24	19,802,740.80	53,356,725.44	77,593,713.31	12,016,292.63	65,577,420.68
在产品	42,467,835.38	105,179.78	42,362,655.60	25,873,753.94	526,704.24	25,347,049.70
库存商品	106,207,391.34	16,026,512.99	90,180,878.35	64,299,794.23	17,234,440.91	47,065,353.32
合同履约成本	1,998,181.06		1,998,181.06	6,082,881.49		6,082,881.49
发出商品	69,588,491.53	42,663.72	69,545,827.81	40,402,678.39	183,397.43	40,219,280.96
自制半成品	12,095,445.37	4,951,943.65	7,143,501.72	10,353,943.33	2,568,122.14	7,785,821.19
合计	305,516,810.	40,929,040.9	264,587,769.	224,606,764.	32,528,957.3	192,077,807.

	92	4	98	69	5	34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16,292.63	7,786,448.17				19,802,740.80
在产品	526,704.24			421,524.46		105,179.78
库存商品	17,234,440.91	3,238,754.62	46,409.20	4,493,091.74		16,026,512.99
发出商品	183,397.43			94,324.51	46,409.20	42,663.72
自制半成品	2,568,122.14	2,383,821.51				4,951,943.65
合计	32,528,957.35	13,409,024.30	46,409.20	5,008,940.71	46,409.20	40,929,040.94

注：本期增加金额、本期减少金额中，其他为发出商品退回转入库存商品导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项目成本数字营销业务	6,082,881.49	8,480,872.51	12,565,572.94		1,998,181.06
小计	6,082,881.49	8,480,872.51	12,565,572.94		1,998,181.06
减：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082,881.49	8,480,872.51	12,565,572.94		1,998,181.06

7、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4,669,944.81	3,319,561.47
预缴税金	47,769.93	430,457.49
已认证留抵进项税额	1,263,790.28	21,913,898.14
合计	5,981,505.02	25,663,917.10

其他说明：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60,291,500.00	16,844,146.69	43,447,353.3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6,629,943.60	0.00	6,629,943.60				5.28%
合计	53,661,556.40	16,844,146.69	36,817,409.71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372,128.10			15,372,128.10
其他变动	911,542.63		560,475.96	1,472,018.5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283,670.73		560,475.96	16,844,146.6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将 1 年以上的股权转让款从“其他应收款”转至“长期应收款”进行核算，同时结转期初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9,570,209.20 元至“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以公司对外融资的平均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8,098,190.61 元，同时冲减期初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8,098,190.61 元，导致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其他变动为 1,472,018.59 元；本期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5,372,128.10 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ARTIXI	41,467									41,467	41,467
UMDISP	,700.0									,700.0	,700.0

LAYLIM ITED	0									0	0
Liantr onics, LLC											
小计	41,467 ,700.0 0									41,467 ,700.0 0	41,467 ,700.0 0
合计	41,467 ,700.0 0									41,467 ,700.0 0	41,467 ,700.0 0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851,249.63
西藏斯为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52,627.69
杭州磐景智造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61,247.58	561,247.58
中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西安分时广告有限公司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合计	561,247.58	44,565,124.9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杭州磐景智造 文化创意有限 公司	600,000.00					

其他说明：

注：公司对外投资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西藏斯为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成本 5,717.60 万元，公司管理层对未上市的股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根据具有专业资质的资产评估公司的评估结果确认为该投资的公允价值。2023 年 4 月 14 日，深圳市财通资产土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投资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进行评估，出具深财通资评字【2023】第 CT110Z 号，评估净资产价值为-349.34 万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26,851,249.63 元；管理层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由于本期无法获取西

藏斯为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 年的财务报表，对该公司的投资处于失联的状态，因此管理层认为无法收回对该公司的投资成本 17,152,627.69 元，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7,152,627.69 元。

12、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0,406,223.47			550,406,22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01,412.94			26,801,412.9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6,801,412.94			26,801,412.9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1,445,334.77			321,445,334.77
(1) 处置	277,174,460.70			277,174,460.70
(2) 其他转出	44,270,874.07			44,270,874.07
4. 期末余额	255,762,301.64			255,762,301.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0,479,027.59			70,479,02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69,964.66			12,569,964.66
(1) 计提或摊销	12,033,936.42			12,033,936.4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36,028.24			536,028.2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045,086.44			46,045,086.44
(1) 处置	39,326,169.97			39,326,169.97
(2) 其他转出	6,718,916.47			6,718,916.47
4. 期末余额	37,003,905.81			37,003,905.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758,395.83			218,758,395.83
2. 期初账面价值	479,927,195.88			479,927,195.88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注：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其他增加原因：2020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由西安绿一原实际控制人陈波、李凤英以7500万元价格回购西安绿一100%股权，股权转让款于2020年至2025年分6期收回，第1、2期的金额分别为1535万、1800万，第3至6期每期均为1041.25万。由于2021年和2022年西安绿一原实控人未按约定支付款项，经协议约定以其西安市内两处房产抵债，两处房产分别为：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1号1幢10102室（价值9,479,111.92元）和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1号1幢10201室（价值17,322,301.02元），该两处房产已于2022年12月31日前过户完毕，公司先入固定资产科目核算，公司于2022年7月对外出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增加26,801,412.94元。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其他原因减少：本公司子公司联动精准原于深圳湾科技生态园自有办公楼19楼办公，由于公司战略布局，2022年公司出售物业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部分自有办公楼（含19楼），因此，子公司联动精准搬迁至深圳湾科技生态园自有办公楼15楼办公，将15楼部分物业转至固定资产核算。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0,832,392.01	188,625,960.46
合计	110,832,392.01	188,625,960.4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741,759.75	56,894,912.10	11,258,913.01	8,154,181.23	35,187,517.42	265,237,28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71,072,287.01	23,880,903.04	198,800.00	1,557,884.24	3,494,296.20	100,204,170.49
(1) 购置	0.00	23,776,855.09	198,800.00	1,527,125.47	3,399,862.58	28,902,643.14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104,047.95	0.00	0.00	94,433.62	198,481.57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0.00	30,758.77	0.00	30,758.77
其他增加	71,072,287.01	0.00	0.00	0.00	0.00	71,072,287.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67,693,419.41	2,770,840.06	515,000.00	69,660.36	893,893.03	171,942,812.86
(1) 处置或报废	140,892,006.47	2,770,840.06	515,000.00	69,660.36	893,893.03	145,141,399.9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6,801,412.94	0.00	0.00	0.00	0.00	26,801,412.94
4. 期末余额	57,120,627.35	78,004,975.08	10,942,713.01	9,642,405.11	37,787,920.59	193,498,641.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090,324.85	19,550,800.34	7,106,821.26	5,321,390.12	24,541,986.48	76,611,323.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36,297.79	13,558,522.23	854,464.93	988,341.27	4,547,745.81	29,985,372.03
(1) 计提	2,982,537.24	13,558,286.37	849,015.75	966,376.87	4,547,745.81	22,903,962.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235.86	5,449.18	21,964.40	0.00	27,649.44
其他增加	7,053,760.55	0.00	0.00	0.00	0.00	7,053,760.55
3. 本期减少金额	20,549,492.38	2,378,858.61	463,500.00	46,409.06	492,185.90	23,930,445.95
(1) 处置或报废	20,080,467.67	2,378,858.61	463,500.00	46,409.06	492,185.90	23,461,421.24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69,024.71	0.00	0.00	0.00	0.00	469,024.71
4. 期末余额	9,577,130.26	30,730,463.96	7,497,786.19	6,263,322.33	28,597,546.39	82,666,249.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543,497.09	47,274,511.12	3,444,926.82	3,379,082.78	9,190,374.20	110,832,392.01
2. 期初账面价值	133,651,434.90	37,344,111.76	4,152,091.75	2,832,791.11	10,645,530.94	188,625,960.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预算	期初	本期	本期	本期	期末	工程	工程	利息	其	本期	资金
----	----	----	----	----	----	----	----	----	----	---	----	----

名称	数	余额	增加 金额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其他 减少 金额	余额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进度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率	来源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602,887.43	37,602,887.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49,750.20	17,349,750.20
租赁	17,349,750.20	17,349,750.2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4,952,637.63	54,952,637.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528,222.77	8,528,22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33,221.28	13,833,221.28
(1) 计提	13,843,047.56	13,843,047.5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826.28	-9,826.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361,444.05	22,361,444.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591,193.58	32,591,193.58
2. 期初账面价值	29,074,664.66	29,074,664.66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729,966.35	167,000.00	7,014,295.25	40,911,26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041.73	270,041.73
(1) 购置				269,343.79	269,343.7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97.94	697.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729,966.35	167,000.00	7,284,336.98	41,181,303.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250,507.93	167,000.00	5,932,488.74	38,349,996.67
2. 本期增加金额		954,948.05		586,076.23	1,541,024.28
(1) 计提		954,948.05		585,426.94	1,540,374.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49.29	649.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205,455.98	167,000.00	6,518,564.97	39,891,020.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65, 772. 01	765, 772. 01
2. 期初账面 价值		954, 948. 05		1, 081, 806. 51	2, 036, 754. 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 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期 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 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处置		
香港联建	1, 306, 504. 03					1, 306, 504. 03
易事达	352, 737, 761. 63					352, 737, 761. 63
力玛网络	678, 032, 944. 70					678, 032, 944. 70

联动精准	234,391,461.27					234,391,461.27
爱普新媒	538,832,322.36					538,832,322.36
合计	1,805,300,993.99					1,805,300,993.9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香港联建	1,306,504.03					1,306,504.03
易事达	352,737,761.63					352,737,761.63
力玛网络	678,032,944.70					678,032,944.70
联动精准	234,391,461.27					234,391,461.27
爱普新媒	538,832,322.36					538,832,322.36
合计	1,805,300,993.99					1,805,300,993.99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316,087.74	462,475.25	4,266,128.48		1,512,434.51
合计	5,316,087.74	462,475.25	4,266,128.48		1,512,434.51

其他说明：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315,175.42	5,328,793.86	46,691,287.24	9,134,535.64
合计	21,315,175.42	5,328,793.86	46,691,287.24	9,134,535.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54,948.05	143,242.22
合计			954,948.05	143,242.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28,793.86		9,134,53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242.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972,549,421.56	2,943,490,190.61
预计负债	52,180,394.97	46,076,990.50
资产减值准备	2,306,375,237.95	2,245,876,842.44
递延收益	0.00	1,145,000.00
合计	5,331,105,054.48	5,236,589,023.5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1,173,020.06	1,173,020.06	
2023 年度	105,924,667.62	108,018,116.07	
2024 年度	455,445,369.62	455,445,369.62	
2025 年度	1,307,309,009.60	1,307,309,009.60	
2026 年度	1,064,068,243.65	1,064,068,243.65	
2027 年度	38,629,111.01	7,476,431.61	
合计	2,972,549,421.56	2,943,490,190.61	

其他说明：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抵债资产	8,848,630.91	309,956.80	8,538,674.11	6,785,865.00		6,785,865.0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815,099.82		815,099.82	581,625.81		581,625.81
合计	9,663,730.73	309,956.80	9,353,773.93	7,367,490.81		7,367,490.81

其他说明：

注：①抵债资产：本公司子公司联动精准期 2022 年取得以房抵债的金额为 1,799,452.00 元，2022 年珠海世茂港珠澳口岸中心二期 3 幢 5 层 09 室价值 1,150,000.00 元；山东济南远大购物广场一期 3 号楼 820 室价值 100,000.00 元；山东济南龙湖汉峪光年 4-1310 房 549,452.00 元（期末跌价 44,452.00 元）；本公司子公司联动精准期对 2021 年取得抵债资产进行减值测算，佛山恒大酃湖城 2 座 2307 号房价值 959,218.00 元（本年跌价 265,504.80 元），长沙恒大珺悦府 A 幢 3511 单元房价值 502,528.00 元。

②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为预付广州合协软件技术公司-人力资源软件首款（30%）。

2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工具应付利息	528,611.11	1,292,746.53
抵押+保证借款		155,000,000.00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340,000,000.00	597,000,000.00
合计	340,528,611.11	753,292,746.5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387,910.86	136,325,614.91
合计	167,387,910.86	136,325,614.9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4、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9,160,408.69	204,713,062.94
1 年以上	19,243,192.39	17,873,288.47
合计	308,403,601.08	222,586,351.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霍尔果斯宝盛广告有限公司	1,783,834.04	因广告服务存在纠纷
深圳市拓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90,707.90	订单未结案
中山市川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13,252.01	产品存在质量纠纷
深圳市九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4,749.07	产品存在质量纠纷
湖南易事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95,285.10	产品存在质量纠纷
什邡市方亭华恒钢结构建材经营部	863,916.00	工程事故，暂未结算
微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9,145.72	因供应商受宏观经济影响，结算缓慢
惠州科锐光电有限公司	810,071.86	产品存在质量纠纷
常州诚联电源制造有限公司	711,624.48	产品存在质量纠纷
东莞市镁平精密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625,555.04	公司被吊销
北京赞伯营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0	因服务内容存在争议
荣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510,329.01	产品存在质量纠纷
深圳聚信光电贸易有限公司	449,870.00	产品存在质量纠纷
合计	11,288,340.23	

其他说明：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风险组合 1（电子设备制造业）	162,742,063.14	102,780,270.92
信用风险组合 2（传媒业）	10,140,406.15	12,395,269.55
合计	172,882,469.29	115,175,540.47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187,289.03	180,272,747.78	178,587,768.00	24,872,268.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0,074.10	10,305,238.85	10,007,653.98	417,658.97
三、辞退福利	136,661.50	5,957,393.04	644,997.34	5,449,057.20
合计	23,444,024.63	196,535,379.67	189,240,419.32	30,738,984.9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	22,638,000.87	160,519,979.15	158,872,110.05	24,285,869.97

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155,921.30	12,348,615.97	12,393,327.98	111,209.29
3、社会保险费	58,871.59	4,354,531.19	4,326,309.78	87,093.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205.26	4,059,305.91	4,034,651.52	79,859.65
工伤保险费	3,626.33	138,053.50	134,446.48	7,233.35
生育保险费	40.00	157,171.78	157,211.78	
4、住房公积金	9,610.00	2,014,100.00	2,015,410.00	8,3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4,885.27	1,035,521.47	980,610.19	379,796.55
合计	23,187,289.03	180,272,747.78	178,587,768.00	24,872,268.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276.80	10,062,023.72	9,773,456.68	405,843.84
2、失业保险费	2,797.30	243,215.13	234,197.30	11,815.13
合计	120,074.10	10,305,238.85	10,007,653.98	417,658.97

其他说明：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492,450.58	6,382,475.68
企业所得税	842,063.85	1,540,963.78
个人所得税	595,576.82	658,420.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6,099.03	449,812.18
房产税	104,691.07	63,075.66
车船使用税	5,180.81	5,038.99
土地使用税	925.26	
教育费附加	511,490.86	321,280.16
印花税	232,053.08	101,820.40
文化建设事业费	1,128,528.26	1,341,813.63
环境保护税及其他	107,764.65	
合计	15,736,824.27	10,864,701.45

其他说明：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5,891,869.33	47,322,050.34

合计	35,891,869.33	47,322,050.34
----	---------------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10,729,863.34	5,998,648.84
押金保证金	7,291,702.55	24,096,249.60
代扣代缴	58,660.60	97,588.83
其他	6,485,163.62	5,096,753.85
股权转让款	5,582,642.32	5,582,642.32
投资者诉讼赔偿款	5,743,836.90	6,450,166.90
合计	35,891,869.33	47,322,050.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互生传媒合伙企业	5,582,642.32	涉及诉讼，股转款未支付
合计	5,582,642.32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662,334.11	6,820,351.49
合计	7,662,334.11	6,820,351.49

其他说明：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转让	9,524,825.54	8,247,281.75
待转销项税	9,287,755.60	6,608,140.73
合计	18,812,581.14	14,855,422.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524,992.58	17,567,910.3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408,329.32	-1,197,412.5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662,334.11	-6,820,351.49
合计	15,454,329.15	9,550,146.34

其他说明：

期末预计负债主要是公司计提的投资者诉讼预计损失，有关投资者诉讼的详细情况见本节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中投资者诉讼披露内容。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0,839,317.20	44,009,661.66	投资者诉讼
销售返利	1,341,077.77	2,067,328.84	销售返利
合计	52,180,394.97	46,076,990.5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期末预计负债主要是公司计提的投资者诉讼预计损失，有关投资者诉讼的详细情况见本节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中投资者诉讼披露内容。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5,000.00		1,145,000.00		
合计	1,145,000.00		1,145,00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户外 LED 透明显示关键技术研发	470,000.00			470,000.00				与资产相关
触控微间距 LED 显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225,000.00			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弯曲可折叠 LED 显示屏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6,089,174.00						556,089,174.00

其他说明：

3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股票业绩补偿	- 2,122,785 .00	- 8,682,190 .65					- 2,122,785 .00	- 8,682,190 .65
合计	- 2,122,785 .00	- 8,682,190 .65					- 2,122,785 .00	- 8,682,190 .65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68,713,576.08			3,568,713,576.08
其他资本公积	67,227,879.16	1,068,822.07		68,296,701.23
合计	3,635,941,455.24	1,068,822.07		3,637,010,277.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对子公司爱普传媒按 59,565 万元的整体估值转让 0.2054% 股权给少数股东沈亮，转让价款为 1,223,533.12 元，转让后，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89.8206%，因该事项导致本期增加资本公积 1,068,822.07 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3,950,875.10	- 44,003,877.32				- 44,003,877.32	- 57,954,752.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3,950,875.10	- 44,003,877.32				- 44,003,877.32	- 57,954,752.4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847,682.72	- 869,508.03				- 778,903.59	- 2,626,586.3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847,682.72	- 869,508.03				- 778,903.59	- 2,626,586.31	
其他综合	-	-				-	-	

收益合计	15,798,557.82	44,873,385.35				44,782,780.91	90,604.44	60,581,338.73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合计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16,520,262.25	-4,177,681,743.4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16,520,262.25	-4,177,681,743.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50,316.74	61,161,481.1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4,470,578.99	-4,116,520,262.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6,222,559.62	701,312,790.45	1,008,094,779.82	710,738,189.28
其他业务	271,533,040.06	251,554,991.49	22,667,041.22	18,315,042.32
合计	1,247,755,599.68	952,867,781.94	1,030,761,821.04	729,053,231.6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247,755,599.68	营业收入	1,030,761,821.04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71,533,040.06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收入以及出租收入	22,667,041.22	投资性房地产出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	21.76%		2.19%	

比重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71,533,040.06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收入以及出租收入	22,667,041.22	投资性房地产出租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71,533,040.06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收入以及出租收入	22,667,041.22	投资性房地产出租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76,222,559.62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08,094,779.82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数字设备	数字营销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821,112,074.62	155,110,485.00	271,533,040.06	
其中：						
在某一时刻确认			821,112,074.62	155,110,485.00	253,995,475.38	1,230,218,035.0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7,537,564.68	17,537,564.6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						

类						
其中：						
合计			821, 112, 074. 62	155, 110, 485. 00	271, 533, 040. 06	1, 247, 755, 59 9. 6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88,861,533.57 元，其中，288,861,533.57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31,871.21	3,370,531.43
教育费附加	3,379,702.24	2,406,122.67
房产税	3,111,028.61	6,273,552.31
土地使用税	6,506.28	69,000.05
车船使用税	25,948.24	25,048.24
印花税	1,200,093.62	1,016,238.15
文化事业建设费	1,473.33	
其他	6,358.60	18,441.39
合计	12,462,982.13	13,178,934.24

其他说明：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181,111.89	60,832,885.87
折旧与摊销	2,680,400.71	4,157,873.41
广告及业务推广费	5,952,218.86	6,839,950.82
安装及运输费	2,414,403.52	958,032.23
办公及物业水电费用	5,184,888.88	3,908,870.51
差旅、招待及交通费用	15,491,006.12	5,413,206.12
业务招待费	5,949,695.85	6,333,437.44
服务费	3,099,767.73	5,276,424.67
其他	8,356,470.23	7,175,465.34
合计	107,309,963.79	100,896,146.41

其他说明：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272,789.02	39,685,302.60
折旧与摊销	8,574,084.68	15,813,337.40
办公及物业水电费用	17,771,087.50	16,042,850.36
财务律师顾问及诉讼费用	19,116,588.17	11,060,748.19
服务费	12,231,116.89	4,933,852.91
差旅费	2,677,818.37	3,285,765.23
董事监事津贴	1,080,000.00	1,075,000.00
其他	2,448,197.81	7,695,412.88
合计	107,171,682.44	99,592,269.57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676,667.60	34,330,073.30
折旧与摊销	7,708,732.46	7,091,474.63
物料消耗费用	13,452,806.77	4,917,740.20
工程安装费、维修费、技术开发费等	7,543,271.91	9,075,490.66
办公及物业水电费用	2,522,536.14	2,217,047.46
差旅费、招待费	2,519,401.04	3,382,871.74
咨询服务费	459,885.49	1,227,452.06
其他	2,009,646.30	1,435,628.19
合计	68,892,947.71	63,677,778.24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365,208.10	50,817,024.88
减：利息收入	-4,418,490.81	-2,312,847.48
汇兑损益	-8,082,950.80	4,041,249.04
银行手续费	786,106.69	657,772.33
其他	1,411,571.35	4,293,285.61
合计	22,061,444.53	57,496,484.38

其他说明：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2 年中共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2,950,000.00	
深圳市商务局保费资助项目补贴	1,006,924.00	
宝安工信局 22 年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	947,820.00	

费资助		
深圳市科创委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800,000.00	
国家金库深圳分库电子退库款	757,167.6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专项计划科技企业培育项目款	750,000.00	
荷兰固定支出政府补助	637,275.46	1,633,447.09
户外 LED 透明显示关键技术研发	470,000.00	660,000.00
企业纾困发展补贴	459,840.00	
可弯曲可折叠 LED 显示屏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450,000.00	983,333.33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创新券	400,000.00	
收到社保局一次性留工补助费用	332,645.00	
重点贫困人员应纳税额减征额	314,431.09	
深圳市宝安区财务局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配套奖励	300,000.00	
收龙华区科创局科技创资金	242,700.00	227,590.00
稳岗补贴	232,209.66	35,480.18
荷兰政府工资补助	231,733.78	372,727.74
触控微间距 LED 显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225,000.00	300,000.00
宝安区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206,000.00	269,415.00
收龙华区科技创新局-2021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200,000.00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房租资助补贴	108,900.00	437,000.00
2021 年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2,950,000.00
收到研发补助		1,678,300.00
收市商务局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资金（2019 年 6-12 月信保资助）		1,151,918.00
公司房租补贴（园区外）资助		600,000.00
深圳智能高清数字文化传媒展示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		520,000.00
收科创委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第一批第 2 次拨款		489,000.00
深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办 2020 年深圳市知识产权配套奖励		30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 2021 年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300,000.00
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中信保保费资助（2019 年 6-12 月）		292,268.45
深圳市商务局温桃润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		290,622.00
深圳商务局温桃润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事项资助费		251,027.00
收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质量品牌提升项目》资助		240,000.00
收市商务局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资金（2020 年上半年信保资助）		225,280.00
收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 1-6 月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180,224.00
收龙华区财政局专利奖配套补贴		150,000.00
其他	595,140.42	720,969.86
合计	12,617,787.01	15,258,602.65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953,840.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00,000.00	6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193,944.22
合计	600,000.00	89,359,896.75

其他说明：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4,555,873.58	-19,783,54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09,956.80	
合计	-34,865,830.38	-19,783,542.93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409,024.30	-25,149,084.28
合计	-13,409,024.30	-25,149,084.28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276,016.45	163,205.43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4,945.92	-34,458.46
合计	8,300,962.37	128,746.97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3,608.00	118,082.00	233,608.00
违约赔偿收入	137,080.18	50,000.00	137,080.18
业绩补偿款	9,458,300.00	13,012,595.14	9,458,300.00
其他	2,421,981.53	19,099,291.82	2,421,981.53

合计	12, 250, 969. 71	32, 279, 968. 96	12, 250, 969. 71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其他的主要发生额：2022 年收到 2021 年已处置子公司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政府就业补贴款 87.51 万，本期“以房抵债”的方式收回已处置子公司西安绿一的股权转让款，房产已办理过户，西安绿一的实控人承担的契税、印花税 85.65 万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他。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60, 000. 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0, 730. 27	133, 622. 39	280, 730. 27
滞纳金	98, 563. 77	130, 317. 72	98, 563. 77
违约金	76, 551. 00	249, 143. 69	76, 551. 00
其他支出	298, 860. 18	2, 230, 941. 76	298, 860. 18
投资者诉讼赔偿金额	17, 091, 271. 53		17, 091, 271. 53
合计	17, 845, 976. 75	2, 904, 025. 56	17, 845, 976. 75

其他说明：

注 1：投资者诉讼赔偿金额主要是根据已收到的投资者诉讼的一审判决及诉讼标的金额计提 1,709.13 万元，投资者诉讼详细情况见第十节，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披露内容。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1, 840. 12	702, 578. 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 662, 499. 56	-6, 300, 434. 33
合计	4, 474, 339. 68	-5, 597, 855. 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 362, 315. 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 092, 502. 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 439, 159. 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0, 622. 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 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 182, 406. 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 670, 081. 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 462, 701. 7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负数列示）	-11, 346, 336. 64
其他影响	226, 526. 20
所得税费用	4, 474, 339. 68

其他说明：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 951, 740. 67	1, 685, 916. 39
政府补助收入	11, 202, 679. 84	12, 772, 286. 37
保证金及押金	2, 960, 979. 95	21, 980, 039. 59
收到的往来款	9, 000, 234. 09	8, 014, 704. 62
经营活动有关的营业外收入	1, 253, 984. 57	280, 243. 83
其他	1, 310, 755. 78	874, 023. 50
合计	28, 680, 374. 90	45, 607, 214. 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762,477.49	646,451.58
付现销售费用	43,911,768.95	35,927,874.59
付现管理费用	54,705,056.27	46,629,307.67
付现研发费用	15,326,941.21	16,849,210.08
保证金及押金	6,678,744.74	13,898,933.99
支付的往来款	3,923,162.48	4,915,926.28
经营活动有关的营业外支出	1,608,367.93	2,770,905.98
其他	12,121,343.88	1,013,212.63
合计	139,037,862.95	122,651,822.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	16,448,520.80	7,245,204.40
结构性理财产品	1,000,000.00	
合计	17,448,520.80	7,245,204.4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澳门联建公司注销		1,435.34
结构性理财产品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435.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质押借款、保证金	13,450,000.00	7,250,000.00
合计	13,450,000.00	7,2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质押借款、保证金		14,250,000.00
租赁费用	21,225,207.64	24,068,013.79
支付担保费用	2,635,431.50	2,281,381.50
合计	23,860,639.14	40,599,395.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836,654.88	61,655,395.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274,854.68	44,932,627.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937,898.46	42,098,260.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843,047.56	8,549,466.77
无形资产摊销	1,540,374.99	4,390,353.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66,128.48	6,362,509.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23,201.10	-128,746.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730.27	126,622.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365,208.10	55,121,631.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000.00	-89,359,89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5,741.78	-5,721,34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242.22	-580,583.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918,986.94	-3,235,683.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3,042.07	16,910,370.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931,779.18	-38,142,364.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76,720.43	102,978,613.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368,614.17	77,595,653.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595,653.42	168,128,464.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72,960.75	-90,532,810.9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615,000.00
其中：	
其中：无锡橙果	3,250,000.00
西藏泊视	2,740,000.00
上海成光	1,500,000.00
上海友拓	3,625,000.00
联动文化	3,5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4,615,000.0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7,368,614.17	77,595,653.42
其中：库存现金	47,928.74	137,914.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7,320,685.43	77,446,921.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816.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368,614.17	77,595,653.42

其他说明：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4,751,167.1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司法冻结款项等
固定资产	37,217,113.52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40,527,795.37	短期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92,493,011.02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444,989,087.09	

其他说明：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3,753,364.65
其中：美元	6,032,134.44	6.9646	42,011,403.51
欧元	221,632.22	7.4229	1,645,153.81
港币	108,374.00	0.8933	96,807.33
应收账款			106,198,048.97
其中：美元	12,594,544.39	6.9646	87,715,963.87
欧元	698,110.89	7.4229	5,182,007.33
港币	14,888,702.31	0.8933	13,300,077.77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369,986.94
-美元	16,665.67	6.9646	116,069.73
-欧元	6,812.48	7.4229	50,568.36
-港币	227,645.46	0.8933	203,348.86
应付账款			14,504,678.85
-美元	4,207.88	6.9646	29,306.20
-港币	16,204,924.21	0.8933	14,475,372.65
其他应付款			3,144,653.11
-欧元	2,054.58	7.4229	15,250.94
-港币	3,503,310.50	0.8933	3,129,402.1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EastarTheNetherlandsB.V.	荷兰	欧元	实际经营地主要的流通货币
联建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实际经营地主要的流通货币
ESDLUMEN USA LLC	美国	美元	实际经营地主要的流通货币
日本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日本	日元	实际经营地主要的流通货币

6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2 年中共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深圳市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2,950,000.00	不适用	2,950,000.00
深圳市商务局保费资助项目补贴	1,006,924.00	不适用	1,006,924.00
宝安工信局 22 年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947,820.00	不适用	947,820.00
深圳市科创委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800,000.00	不适用	800,000.00
国家金库深圳分库电子退库款	757,167.60	不适用	757,167.6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专项计划科技企业培育项目款	750,000.00	不适用	750,000.00
荷兰固定支出政府补助	637,275.46	不适用	637,275.46
户外 LED 透明显示关键技术研发	470,000.00	递延收益	470,000.00
企业纾困发展补贴	459,840.00	不适用	459,840.00
可弯曲可折叠 LED 显示屏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450,000.00	递延收益	45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创新券	400,000.00	不适用	400,000.00
收到社保局一次性留工补助费用	332,645.00	不适用	332,645.00
重点贫困人员应纳税额减征额	314,431.09	不适用	314,431.09
深圳市宝安区财务局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配套奖励	300,000.00	不适用	300,000.00
收龙华区科创局科创资金	242,700.00	不适用	242,700.00
稳岗补贴	232,209.66	不适用	232,209.66
荷兰政府工资补助	231,733.78	不适用	231,733.78
触控微间距 LED 显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225,000.00	递延收益	225,000.00
宝安区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206,000.00	不适用	206,000.00
收龙华区科技创新局-2021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200,000.00	不适用	200,000.00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房租资助补贴	108,900.00	不适用	108,900.00
其他	673,796.44	不适用	673,796.44
合计	12,696,443.03		12,696,443.0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2、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1 户。其中：

1、本期新增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简称	变更原因
1	日本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日本联建	2022 年 11 月成立
2	ESDLUMEN USA LLC	美国易事达	2022 年成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序号	名称	简称	变更原因
1	喀什云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喀什云汇	2022 年 4 月注销

3、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LED 显示应用产品	100.00%		设立
惠州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LED 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联创健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光电产品研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日本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日本	日本	LED 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联建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LED 销售与维修		8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LED 生产与销售	82.00%	18.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EastarTheNetherlandsB.V.	荷兰	荷兰	LED 进出口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ESDLUMEN USA LLC	美国	美国	LED 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文化产业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联动精准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微信软件广告服务及电梯广告		100.00%	设立
北京爱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营销		89.8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喀什云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互联网营销		89.82%	设立
霍尔果斯聚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互联网营销		89.82%	设立
深圳市聚量云汇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互联网营销		89.82%	设立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360 网络搜索推广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红玛互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360 网络搜索推广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红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360 网络搜索推广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腾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数字营销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公司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爱普新媒	10.18%	-1,252,779.93		6,405,428.73
红玛互动	49.00%	939.78		-2,724,425.61

香港联建	20.00%	-634,497.99	-1,396,128.06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爱普新媒	74,633,835.75	330,810.78	74,964,646.53	12,039,241.02		12,039,241.02	79,873,112.21	1,759,025.22	81,632,137.43	6,310,304.40		6,310,304.40
红玛互动	992,152.81		992,152.81	6,552,205.09		6,552,205.09	1,040,224.89		1,040,224.89	6,602,195.09		6,602,195.09
香港联建	13,981,940.08		13,981,940.08	20,986,184.58		20,986,184.58	3,620,243.05	4,158.87	3,624,401.92	7,003,134.27		7,003,134.2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爱普新媒	10,707,187.64	12,396,427.52	12,396,427.52	4,324,344.70	29,686,292.32	4,431,358.06	4,431,358.06	7,675,221.02
红玛互动		1,917.92	1,917.92	48,072.08		592,650.99	592,650.99	593,093.46
香港联建	2,761,258.64	3,172,489.97	3,625,512.15	93,729.44	8,882,071.34	1,192,343.99	1,190,118.58	325,692.8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包括美元、欧元等币种之销售和采购。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指由于利率变动导致公司所承担的利率总额发生变动的风险。本公司有息负债以短期、固定利率银行贷款为主，利率变动对公司存续银行贷款影响较少，但如利率上升将增加公司未来融资压力，加重利息成本支出。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谭炜樑。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藏斯为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深圳市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董监高的控股企业
西藏斯为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董监高
四川大禹伟业户外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何吉伦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企业；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企业；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东莞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任职企业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任职企业
广东金盈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任职企业
广东荣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任职企业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任职企业；董监高的控股企业
广东睿邦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衡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肯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

	控股企业
东莞市安谨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安鑫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百科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常丰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常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常平荔香楼汽车客运站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诚科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承俚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川嘉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创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达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德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鼎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丰威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丰业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凤华丽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高星服饰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冠马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海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海亮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海怡半岛花园开发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海宜龙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汉邦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翰辉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豪丰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豪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豪丰环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豪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豪光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昊宇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合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和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恒邦服装洗水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恒昌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恒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恒达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恒德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恒锐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衡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衡和实业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鸿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鸿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鸿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鸿泽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华通运输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华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画茜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建丰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金亮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锦青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进美服饰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经略资源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隽达德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康倍美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康信服饰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康耀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

	控股企业
东莞市科朗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科庆服饰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科融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科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科信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魁雾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朗华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朗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礼溢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立象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利兴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联裕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灵飞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龙霏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龙湾港开发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隆浩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隆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麻涌森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铭创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南峰实业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南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屏风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谦恒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仁鑫电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荣丰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荣津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荣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融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锐浩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锐朗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瑞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瑞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睿德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森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升亮服饰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胜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实梧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顺诚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顺创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顺科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顺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苏爽乔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拓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拓圆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泰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腾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天濠商贸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炜途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舞凉凯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晓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新俞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新值胜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信杰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信科服装洗水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信联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信隆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耀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

	控股企业
东莞市亿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易蓁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溢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银泰电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盈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盈达金属表面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盈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营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宇冠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宇贺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宇星电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裕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园林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长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哲菲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珍丽苑服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中豪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中泰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中泰盛实业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中泰园林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卓巨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协忠电镀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欣华低碳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溢雄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广东丰科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广东衡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广东欣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江门南峰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来宾富乔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连城县绿水环保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龙门碧水天源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上海欧紫蓝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韶关溢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苏州南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卫辉市瑞能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文昌南峰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溢丰环保科技（宣城）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玉林欣能热力能源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玉林盈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岳阳江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珠海欢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珠海溢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监高的控股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企业
东莞市碧水天源物业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东莞市常平豪丰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东莞市连丰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东莞市荣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东莞市炜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广东豪丰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广东南峰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广东溢丰华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广西玉林豪丰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玉林溢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控股、任职企业；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谭炜樑	董监高；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自然人的控股、任职企业
叶敦超	董监高；
夏明会	董监高；
何浩彬	董监高
黄艳筠	董监高
凌君建	董监高
乔建荣	董监高
谭骅	董监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刘虎军、熊瑾玉	担保服务	5,587,375.27			4,293,285.61
李林	关联方借款	69,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公司原实控人刘虎军、熊瑾玉的股权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被司法拍卖，由广东南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峰投资”）以最高竞价取得，并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完成相应股权过户。在本次司法变卖股份完成过户后，南峰投资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原实控人刘虎军、熊瑾玉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2022 年 9 月 15 日后，刘虎军、熊瑾玉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用（如适用）		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谭炜樑、深圳易事达、惠州联建、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40,000,00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06月16日	否
谭炜樑、深圳易事达、惠州联建、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12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06月16日	否
谭炜樑、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20,000,000.00	2022年01月10日	2023年01月10日	否
谭炜樑、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60,000,000.00	2022年01月11日	2023年01月11日	否
谭炜樑、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60,000,000.00	2022年01月12日	2023年01月12日	否
谭炜樑、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5,000,000.00	2022年01月13日	2023年01月13日	否
谭炜樑、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40,000,000.00	2022年06月01日	2023年06月01日	否
谭炜樑、联动户外、联动精准	10,000,000.00	2022年06月02日	2023年06月0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李林	2,300,000.00	2022年03月01日	2022年07月31日	子公司香港联建股东提供资金拆借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23,993.51	7,601,069.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ARTIXUMDISPLAY LIMITED	1,606,742.13	1,606,742.13	1,468,511.13	1,468,511.13
应收账款	ARTIXUMDISPLAY LIMITED	2,597,310.10	2,597,310.10	2,344,127.57	2,344,127.57
应收账款	Liantronics, LLC 美国公司	21,302,707.68	21,302,707.68	19,500,468.57	19,500,468.57
其他应收款	何吉伦、何大恩	142,093,164.92	142,093,164.92	142,093,164.92	142,093,164.92
其他应收款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应收款	ARTIXUMDISPLAY LIMITED	129,229.43	129,229.43	129,229.43	129,229.43
其他应收款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808,520.80	6,590,535.26
其他应收款	Liantronics, LLC 美国公司	290,096.91	290,096.91	290,096.91	290,096.9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铁歌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刘虎军、熊瑾玉	100,000.00	1,272,224.11
其他应付款	ARTIXUMDISPLAY LIMITED	75,463.61	69,071.00
合同负债	ArtixiumFranceSAS	38,305.30	35,066.35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投资者诉讼

联建光电与投资者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以下简称“系列案”）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 917 名投资者就该系列案提起诉讼的起诉状等案件材料，涉案诉讼标的金额共计 297,270,674.0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结案件公司共计已支付 9,798,870.93 元，未付已结案赔偿金额 6,293,943.27 元已转入其他应付款。剩余未付未结案 50,839,317.20 元计入预计负债，其中，截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一审未判 39 人（其中，期后截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新增新增投资者诉讼 8 人），诉讼标的金额 8,765,758.60 元，公司管理层根据法律顾问的专业意见预判判决金额 4,442,587.85 元。

该系列案件的诉讼时效自涉及行政处罚决定公布之日（2018 年 12 月 21 日）起算 3 年，诉讼时效届满后再起诉则不能获得支持。但诉讼时效届满前以邮件寄律师函等形式向公司主张权利的可以中断时效，即从中断时起重新计算 3 年。

该系列案已结案件共计 329 名，具体情况如下表：

已结案件	人数	诉讼标的（元）	调解金额 /一审判决金额（元）	公司承担诉讼费 （元）
调解款已结清案件	3	50,743,677.22	6,534,066.43	76,714.19
公司未上诉按一审判决生效付款案件	3	258,244.77	52,371.60	1,091.95
投资者败诉案件	4	54,678,588.46		
投资者撤回起诉案件	9	981,603.45	9,000.00	
已签署调解协议案件（其中 133 人已支付部分调解款项，93 人待法院出具调解书）	226	36,726,270.36	12,268,823.69	215,197.90

截止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撤回上诉案件（其中一人已付清一审判决款项，其余 83 人已提交撤回上诉申请，待法院出具相应裁定书）	84	1,595,481.46	516,848.62	7,337.53
合计	329	144,983,865.72	19,381,110.34	300,341.57

该系列案未结案件共计 588 名，具体情况如下表：

未结案件	人数	诉讼标的（元）	调解金额 / 一审判决金额（元）	公司承担诉讼费（元）
公司已上诉未结案件	549	143,521,049.77	42,116,946.02	691,227.72
一审开庭未出判决案件	39	8,765,758.60		
合计	588	152,286,808.37	42,116,946.02	691,227.72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的重要诉讼事项

序号	案号	受理法院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额（含违约金，单位：元）	案件结果（含一审、二审）	其他说明
1	(2019)沪 0106 民初 718 号	上海静安区法院	上海众喜广告有限公司	联建光电	2,650,000.00	LED 显示屏合同纠纷，原告要求被告赔偿损失，一审判决被告支付赔偿款 80 万元，被告已提起上诉。上诉后二审法院发回重审，一审法院判决赔偿 75 万元，被告再次提起上诉，二审判决赔偿 75 万元，承担诉讼费用 10300 元，并返还货款 60 万元。	判决
2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1752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牛德恒	爱普新媒	1,288,000.00	一审受理终结	银行司法冻结 90 万元
3	(2021)粤 0306 民初 38699 号	深圳宝安区法院	中山市川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联建	1,072,922.87	合同纠纷，一审判决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945,236.5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已上诉未二审开庭	保全冻结了惠州联建银行账户，实冻 1,063,437.50 元。
4	(2023)粤 0306 民初 7033 号	深圳宝安区法院	谭中浩	联建光电、联建有限、刘虎军	1,000,000.00	索要惠州厂房转让居间服务费 100 万元，一审尚未开庭	尚未开庭

序号	案号	受理法院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额 (含违约金, 单位: 元)	案件结果 (含一审、二审)	其他说明
5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1753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王靓怡	爱普新媒	814,781.51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80 万元
6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1754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孟丽娜	爱普新媒	634,000.00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30 万元
7	(2022)京 0108 民初 11600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北京喧泰科技有限公司	爱普新媒	217,526.37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21.28 万元
8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1760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张宇驰	爱普新媒	781,400.61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90 万元
9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1761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刘婷	爱普新媒	124,518.00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10 万元
10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1762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宋欣欣	爱普新媒	426,328.00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30 万元
11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1763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杨喆	爱普新媒	211,034.47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18.7 万元
12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 12089 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高硕	爱普新媒	570,690.00	一审受理终结	原告要求保全金额 57.07 万元

序号	案号	受理法院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额 (含违约金, 单位:元)	案件结果 (含一审、二审)	其他说明
13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12309号	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任洁	爱普新媒	324,896.55	仲裁阶段进入法院阶段	
14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19370号	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熊琦	爱普新媒	900,700.75	仲裁阶段	
15	京海劳人仲字(2022)第19371号	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靖小婷	爱普新媒	159,635.50	仲裁阶段	
16	2022年海预民字第89783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柴强	爱普新媒	334,186.68	在劳动仲裁阶段和诉讼阶段	
17	(2022)新3101民初1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新疆特易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爱普新媒	535,386.25	法院一审阶段,未开庭	
18	(2021)京0105民初7089号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北京紫都城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上海励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联建光电	218,570.00	服务合同纠纷,2022年12月26日开庭,励唐缺席审理,一审败诉判决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提起上诉,二审尚未开庭	
19	深宝劳人仲(新安)案(2022)169号、(2023)粤0306诉前调5719号	天津市北辰区劳动争议委员会、深圳宝安区法院	郭宝军	联建有限	37,269.00	劳动纠纷,仲裁裁决支付被申请人30170元,一审未开庭	
20	NO.2:19-cv-13-KS-MTP	美国密西西比南区联邦地区法院	CAPTURION NETWORK,LLC	联建光电		LED显示屏合同纠纷。原告称显示屏使用大约一年后开始出现黄色、绿色条纹,出现该情况的原因是由于被告提供了有缺陷的二极管(不符合合同约定规格)过早烧坏导致,这	尚未开庭,现处于专家分析、举证质证阶段

序号	案号	受理法院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额 (含违约金, 单位:元)	案件结果 (含一审、二审)	其他说明
						给原告造成了巨额损失,遂起诉要求被告赔偿损失。	
21	No.2:18-cv-00103-JRG-RSP	德克萨市州东区马歇尔分院	ULTRAVISION TECHNOLOGIES,LLC	联建光电		产品专利侵权案件。原告认为被告所销售的产品侵犯了其美国专利号 9916782、9642272、9990869、9978294、9207904、9047791,要求原告立即停止侵权并赔偿损失。	一审原告败诉,已提上诉,二审中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投资者诉讼	<p>受 2017 年被证监会立案调查认定为证券虚假陈述的影响,投资者与公司存在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收到 909 名投资者提起的诉讼,诉讼标的金额合计约为 2.96 亿元,以上诉讼已经结案的有 329 名投资者,其中调解结案 229 人,判决书生效 91 人,投资者撤诉 9 人。根据生效的判决书或调解书,公司应赔偿给上述 329 名投资人的损失金额合计为 1938.11 万元。580 名投资者的案件尚未结案,其中 549 人的案件处于二审阶段,一审判决需要支付给这 549 名投资者的损失金额合计为 4,211.69 万元;31 人的案件仍在一审中,尚未收到有效判决结果。</p> <p>此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增诉讼案件合计 8 件,涉诉金额为 106.98 万元,目前新增案件尚处于一审阶段,尚未收到有效判决。</p>		<p>580 名投资者的案件尚未结案,其中 549 人的案件处于二审阶段,一审判决需要支付给这 549 名投资者的损失金额合计为 4,211.69 万元;31 人的案件仍在一审中,尚未收到有效判决结果。</p> <p>此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增诉讼案件合计 8 件,涉诉金额为 106.98 万元,目前新增案件尚处于一审阶段,尚未收到有效判决。</p>

	到有效判决。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利润分配方案	无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数字营销服务、数字户外媒体网络、数字显示设备。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数字营销服务指互联网广告业务及公关策划活动；

数字显示设备指 LED 显示设备的生产及销售。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数字设备	数字营销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468,020,429.07	238,143,692.58	458,408,521.97	1,247,755,599.68
二、营业成本	1,206,510,693.70	183,478,496.44	437,121,408.20	952,867,781.94
三、资产总额	1,975,922,034.13	457,465,133.44	1,208,137,807.04	1,225,249,360.53
四、负债总额	1,664,364,571.91	1,719,782,410.50	2,218,467,072.12	1,165,679,910.2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业绩补偿确认及收回情况

单位：万元

涉及的标的公司	应收补偿总额	已支付的股票补偿	已支付的现金补偿	未支付的补偿款	可用股票补偿的金额	需要现金补偿的金额	注释
分时传媒	18,285.04	1,023.96	3,051.76	14,209.32	0.00	14,209.32	
易事达	590.17	0.00	590.17	0.00	0.00	0.00	4
力玛网络	79,127.18	37,735.17	1,861.53	39,530.48	22,178.05	17,352.42	
华瀚文化	33,455.40	12,383.17	2,707.56	18,364.67	4,938.85	13,425.82	
北京远洋	24,086.10	13,755.07	0.00	10,331.03	3,358.06	6,972.98	
励唐营销	41,096.71	34,798.71	0.00	6,298.00	0.00	6,298.00	
西安绿一	12,502.80	11,279.93	0.00	0.00	0.00	0.00	2
联动精准	2,839.03	0.00	2,453.33	385.70	0.00	385.70	
上海成光	11,402.60	8,000.00	1,906.25	1,496.35	0.00	1,496.35	3
爱普新媒	3,645.35	0.00	3,645.35	0.00	0.00	0.00	
合计	227,030.38	118,976.01	16,215.95	90,615.55	30,474.96	60,140.59	

说明：

1、上述股票补偿按照公司与各标的公司原股东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执行，补偿价格参考公司向上述标的公司原股东发行股份的价格（除权、除息后）执行。

2、西安绿一原本业绩承诺期为 2016 年-2020 年，经公司 2020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解除原<投资协议书>暨转让子公司西安绿一股权的议案》，解除协议生效后，各方无需继续履行原《投资协议书》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包括西安绿一原股东在原投资协议项下尚未履行完毕的对赌业绩等，上述业绩补偿对应的年度为 2016-2018 年度。

3、上海成光原本业绩承诺期为 2016 年-2020 年，经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子公司上海成光原股东达成诉讼和解的方案》，本公司子公司以 1,897.40 万元价格将其持有的上海成光 100% 股权转让给上海成光原实际控制人李波，同时交易协议项下上海成光原股东尚未履行完毕的对赌期终止履行，深圳联动不再要求樟树佰田及樟树润呈履行在交易协议项下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业绩承诺和补偿责任（如有），上述业绩补偿对应的年度为 2016-2018 年度。

易事达应支付补偿 590.17 万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易事达 2018 年度未实现业绩承诺的补偿方案》，如涉及的补偿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则补偿款

将与公司拟发放给易事达管理层的奖金相互抵消。

(2) 财务入账情况

① 股票补偿

确认时间	股数（股）	入账价格（元/股）	入账金额（万元）
2017年确认	15,456,779	12.74	19,691.93
2018年确认	6,342,130	5.50	3,488.17
2019年确认	-	-	-
2020年确认①	1,067,403	3.45	368.25
2020年确认②	460,388	3.80	174.95
2020年确认③	3,831,696	4.37	1,674.45
2020年确认④	6,143,271	5.28	3,243.65
2020年确认⑤	10,115,610	3.45	3,489.89
2021年确认	1,420,000	4.23	600.66
合计	44,837,277		32,731.95

股票补偿入账后注销情况

涉及标的公司	注销股份数（股）	入账时间
北京远洋	2,166,015	2019-9-9
华瀚文化	1,758,131	2019-3-12
励唐营销	5,089,160	2019-3-12
北京远洋	3,788,460	2020-7-22
华瀚文化	2,182,460	2020-8-27
励唐营销	5,028,691	2020-12-4
励唐营销	4,946,276	2020-12-28
力玛网络	16,335,299	2020-7-22
华瀚文化	1,420,000	2021-11-15
合计	42,714,49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入账的股票补偿尚有 2,122,785 股未完成注销，在其他权益工具科目列示。

② 现金补偿

单位：万元

确认时间	入账金额	2018年收回	2019年收回	2020年收回	2021年收回	2022年收回	2022-12-31余额	2022-12-31坏账准备余额
2017年	26,247.08	5,953.15	1,266.29	3,084.20	465.07	880.85	14,597.52	14,597.52
2018年	3,330.61		3,330.61					
2019年	3,607.36		3,607.36					
2020年	681.55			681.55				

确认时间	入账金额	2018 年收回	2019 年收回	2020 年收回	2021 年收回	2022 年收回	2022-12-31 余额	2022-12-31 坏账准备余额
2021 年	654.2				654.2			
2022 年	945.83					948.32		
合计	35,466.63	5,953.15	8,204.26	3,765.75	1,119.27	1,829.17	14,597.52	14,597.52

3、其他

• 租赁

1、承租情况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50,428.46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38,852.4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626,427.70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见本节七、14、使用权资产。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59,432.41	26.41%	26,859,432.41	100.00%		23,715,837.97	26.50%	23,715,837.9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861,372.30	73.59%	6,648,983.24	8.88%	68,212,389.06	65,792,923.83	73.50%	7,383,777.70	11.22%	58,409,146.13
其中：										
其中：组合1：电子	62,195,422.38	61.14%	6,648,983.24	10.69%	55,546,439.14	62,038,771.58	69.31%	7,383,777.70	11.90%	54,654,993.88

设备制造业务										
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内部往来	12,665,949.92	12.45%			12,665,949.92	3,754,152.25	4.19%			3,754,152.25
合计	101,720,804.71	100.00%	33,508,415.65	32.94%	68,212,389.06	89,508,761.80	100.00%	31,099,615.67	34.74%	58,409,146.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Liantronics, LLC 美国公司	21,302,707.68	21,302,707.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ARTIXIUM DISPLAY LIMITED(香港)	1,606,742.13	1,606,742.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戴德梁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新能源汽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8,640.47	518,640.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林州市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1,262,500.00	1,26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宝耀科技有限公司	576,126.80	576,126.80	100.00%	企业为失信人，款项可收回性较小
深圳市众诚鑫科技有限公司	142,591.00	142,591.00	100.00%	企业已被吊销，款项可收回性较小
赣州和富置业有限公司	22,000.00	2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温州宝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442.43	186,442.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豪泽置业有限公司	1,016,681.90	1,016,681.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859,432.41	26,859,432.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4,703,148.19	1,735,157.41	5.00%
1-2 年（含 2 年）	22,464,583.57	2,246,458.36	10.00%
2-3 年（含 3 年）	1,914,624.80	382,924.96	20.00%
3-4 年（含 4 年）	755,371.98	302,148.79	40.00%
4-5 年（含 5 年）	1,877,000.60	1,501,600.48	80.00%
5 年以上	480,693.24	480,693.24	100.00%
合计	62,195,422.38	6,648,983.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8,216,670.08
1至2年	24,124,333.61
2至3年	1,914,624.80
3年以上	27,465,176.22
3至4年	1,806,773.01
4至5年	4,418,156.42
5年以上	21,240,246.79
合计	101,720,804.7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15,837.97	3,143,594.44				26,859,432.4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83,777.70	-734,794.46				6,648,983.24
合计	31,099,615.67	2,408,799.98				33,508,415.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1,302,707.68	20.94%	21,302,707.68
客户二	12,550,001.11	12.34%	
客户三	12,395,674.20	12.19%	1,239,567.42
客户四	3,128,046.19	3.08%	156,402.31
客户五	2,709,459.23	2.66%	135,472.96
合计	52,085,888.41	51.2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0,557,642.08	427,750,542.14
合计	430,557,642.08	427,750,542.1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706,957,668.31	1,700,486,652.28
往来款-非关联方	32,023,169.20	25,052,729.17
押金保证金	4,389,788.76	11,877,950.08
员工备用金	1,383,561.69	1,836,843.93
股权转让款	8,260,000.00	8,260,000.00
业绩补偿款	142,093,164.92	150,901,685.72
其他	216,031.64	
合计	1,895,323,384.52	1,898,415,861.1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02,513.17	10,163,732.93	1,460,099,072.94	1,470,665,319.04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8,195.95	288,195.95	0.00	0.00
本期计提	83,871.64	607,087.02	0.00	690,958.66
本期转回		6,590,535.26		6,590,535.26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98,188.86	4,468,480.64	1,460,099,072.94	1,464,765,742.4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第三阶段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何吉伦、何大恩	142,093,164.92	142,093,164.9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北京北广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公司已破产
深圳市洋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49,838.35	449,838.35	100.00	诉讼，无法收回
Liantronics,LLC 美国公司	290,096.91	290,096.91	100.00	失控
ARTIXIUM DISPLAY LIMITED(香港)	129,229.43	129,229.43	100.00	失控
深圳市安泰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1,582.62	81,582.62	100.00	失控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867,998.24	24,867,998.24	100.00	资不抵债，失信人
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	1,583,085,862.25	1,283,177,162.47	81.06	净资产为负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00.00	失信人
吴志浩	3,260,000.00	3,260,000.00	100.00	失控
合计	1,760,007,772.72	1,460,099,072.94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90,090,740.42
1至2年	928,107,214.70
2至3年	914,330.41
3年以上	176,211,098.99
3至4年	1,367,880.72
4至5年	8,155,727.43
5年以上	166,687,490.84
合计	1,895,323,384.5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470,665.31 9.04	690,958.66	6,590,535.26			1,464,765.74 2.44
合计	1,470,665.31 9.04	690,958.66	6,590,535.26			1,464,765.74 2.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590,535.26	银行转账收回 880.85 万元
合计	6,590,535.2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83,085,862.25	2 年以内	83.53%	1,283,177,162.47
何吉伦、何大恩	业绩补偿款	142,093,164.92	5 年以上	7.50%	142,093,164.92
惠州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743,723.56	1 年以内	4.37%	
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355,956.20	1 年以内	2.08%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637,138.66	2 年以上	2.09%	39,637,138.66
合计		1,886,915,845.59		99.57%	1,464,907,466.0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43,795.42 7.27	1,217,693.33 4.25	226,102,093.02	1,443,795.42 7.27	1,217,693.33 4.25	226,102,093.02
合计	1,443,795.42 7.27	1,217,693.33 4.25	226,102,093.02	1,443,795.42 7.27	1,217,693.33 4.25	226,102,093.0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36,104,981.93					36,104,981.93	135,169,104.67
深圳市联动户外广告有限公司							27,244,928.81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97,420,694.72					97,420,694.72	314,454,166.12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2,576,416.37					92,576,416.37	740,825,134.65
合计	226,102,093.02					226,102,093.02	1,217,693,334.2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	期初余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减值准
-----	-----	--------	-----	-----

位	额(账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额(账面价值)	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Liantronics, LLC 美国公司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8,376,020.77	351,932,701.19	209,857,709.58	160,836,942.00
其他业务	273,528,632.27	252,475,300.52	24,532,943.12	19,649,468.34
合计	741,904,653.04	604,408,001.71	234,390,652.70	180,486,410.3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数字设备	其他业务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68,376,020.77	273,528,632.27	741,904,653.04
其中：					
在某一时刻确认			468,376,020.77	253,995,475.38	722,371,496.15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				19,533,156.89	19,533,156.8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68,376,020.77	273,528,632.27	741,904,653.04
----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3,934,310.67 元，其中，153,934,310.67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571,108.19
其他		140,277.78
合计	0.00	57,711,385.97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28,767.20	本年主要系处置深圳湾办公楼影响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96,443.03	主要系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000.00	系收到持股公司分红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64,455.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1,223.60	
合计	26,238,441.6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8%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00%	-0.15	-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